

劇情大綱

春：花祭

吹著徐徐微風的春日午後，孩子們在公園裡快樂地玩耍著。此時，一位因小孩猝死而發瘋的母親，及一位罹患癌症正在治療的病童進入公園，擾亂原有的祥和氣氛。於是，他們開始談論早逝和即將早逝的生命…

夏：紅太陽

一群因著求學需要而同住宿舍的科大學生，或是自卑、或是自大、或是自信、或是自私，而以狂妄、驕傲、懦弱、退縮、自以為是等態度與人接觸、相處，於是衝突的發生是無法避免的。在解決與擱置的過程中，生命兀自地成長。

秋：繁花落盡

愛，這麼玄奧的一個字，怎能是一句「妳吃飽沒？」所能涵蓋的。有趣的是，最深的愛總是根植在生活裡。

再次與大學時的暗戀對象相遇，終於相戀之後，他明白了：總是安靜地傾聽他受傷的情緒，幫著他消耗苦戀的心情以禮相待的賢慧妻子，才是他信任、依賴、在精神層次上緊密契合的對象，才是他守候一生的愛。

冬：黑色聖誕夜

在養老院裡，老人們忙碌地準備一年一次難得的盛宴—聖誕大餐。更重要的是：他們因著不同的原因和理由，自覺地決定這一餐即是他們生命中的最後一餐。

場景說明

春：花祭

時間：某一個初春的午後

地點：這是一個社區的公園。有一些遊樂設施，諸如：爬竿、蹺蹺板、溜滑梯等等，環繞著一塊可供小孩追、跑的活動空間。一旁還有一張可供休憩的白色鐵椅。

夏：紅太陽

時間：盛夏的一個夜晚，學校住宿生下課到晚上就寢前的時間。

地點：這是一間男生宿舍的房間。舞台左右整齊地排列了四張床，中央放置著一張大長桌，後面有四個櫃子，供學生安放自己的衣物等私人用品。

秋：繁花落盡

時間：深秋，是一個假日的午後。

地點：這是一個布置的溫馨，雅緻的客廳。從擺設可以看出男主人的收入頗豐，女主人品味不俗。矮櫃上放著他們和女兒的全家福照片，一旁還放置綠色小盆栽和可愛的傢飾品。餐廳和客廳連接一起，餐桌上的花瓶裡，插有白色的香水百合。

冬：黑色聖誕夜

時間：某一個聖誕節的午後，人們正忙著準備聖誕大餐。

地點：這是一個養老院的活動廳。舞台的中央放置著一張大餐桌，黑色桌巾覆蓋著桌面，直垂到地。七張高背的黑色椅子依著桌子周圍整齊地排列著。一顆高約兩公尺，綴飾著有白色緞帶的黑色聖誕樹佇立在右上舞台。左下舞台放置著一張黑色的搖椅。

人物介紹（依出場序）

春：花祭

簡小美：國小二年級，家境富裕。與台依、孟耘、自富和珮如是同班同學。

耿台依：國小二年級，家境小康。與小美、孟耘、自富和珮如是同班同學。

蔡孟耘：國小二年級，母親早逝，父親獨自工作養家，家庭經濟狀況較為吃緊。與小美、台依、自富和珮如是同班同學。

鄒自富：國小二年級，家境小康，與小美、孟耘、台依和珮如是同班同學。

王叔叔：王珮如的父親，自珮如得病之後，即以與珮如相處、實現珮如願望為目標。

王珮如：國小二年級，因罹患癌症，在積極治療中，家境小康，與小美、孟耘、自富和台依是同班同學。

虎姑婆：因自己的疏忽，使得仍在襁褓中的孩子窒息身亡。之後便瘋了，聽見小孩叫媽媽，便會去追逐。

夏：紅太陽

王志遠：台灣科技大學二年級學生，與威徵、哲儀、智強是住在學校宿舍同一寢室的室友。父親是牧師，自小將神的話語視為生活的規準。

何威徵：台灣科技大學二年級學生，與志遠、哲儀、智強是住在學校宿舍同一寢室的室友。家中除他一人之外，皆是台大畢業的。

林哲儀：台灣科技大學二年級學生，與威徵、志遠、智強是住在學校宿舍同一寢室的室友。家境不好，曾因過失傷人住進輔育院，也因失戀曾自殺過。年紀較同年級同學大。

莊于平：台灣科技大學二年級學生，與志遠、威徵、哲儀、智強是同學，但不住在同一寢室。

黃智強：台灣科技大學二年級學生，與威徵、哲儀、志遠是住在學校宿舍同一寢室的室友。喜歡引人注目，成為大家的視線焦點，因此參加戲劇社。

林柏偉：台灣科技大學二年級學生，與志遠、威徵、哲儀、智強是同學，但不住在同一寢室。

秋：繁花落盡

家雯：與珮芬是大學同學。大二時。因未婚懷孕，休學與仕賢結婚。婚後在家相夫教子，是專職的家庭主婦。

慧如：十七歲的高中生，是家雯與仕賢的女兒。

佩芬：與家雯是大學同學。職場上的女強人，未婚。因工作關係而與仕賢相遇，進而發展曖昧的感情關係。

仕賢：家雯與珮芬的大學學長。在學期間，單戀佩芬卻陰錯陽差地娶了家雯。現因工作關係與佩芬再次相遇，進而發展了曖昧的感情，卻因此釐清自己的愛情關係。

冬：黑色聖誕夜

游太太：兒子去世之後，在兒媳婦的安排下搬進養老院居住，每天都在期待孫女會接他回去住。

黃太太：先生過世之後，經子女安排住進養老院。

張太太：先生過世之後，不想麻煩子女，自己堅持住進養老院。

莊先生：未結婚，無家人。老了，自己住進養老院。

徐先生：身體不適，兒子、媳婦皆須工作養家，故安置於養老院。

吳先生：與吳太太是夫妻，兩人一同住在養老院。

吳太太：與吳先生是夫妻，兩人一同住在養老院。

詩樺：游太太的兒媳婦。

曉柔：游太太的孫女。

春：花祭

時間：某一個初春的午後

地點：這是一個社區的公園。有一些遊樂設施，諸如：爬竿、蹺蹺板、溜滑梯等等，環繞著一塊可供小孩追、跑的活動空間。一旁還有一張可供休憩的白色鐵椅。

(三個小女生正在舞臺中央的空地中，玩著跳格子的遊戲。小美一連通過了三關，一旁站著的台依等得不耐煩，就蹲下仔細地看小美有沒有踩線、犯規。終於，他看到小美踩線。)

台依：(站起來指著小美說) 你死了！換我跳。

小美：(不服地) 亂講！我哪有死。

台依：妳踩到線了。

小美：我才沒有踩到線呢！

台依：妳有，不然妳看妳的鞋底，有沒有白白的？

(小美抬起右腳看看自己的鞋底，台依也站在一旁注意地看，孟耘也湊上去)

台依：(指著小美的鞋底) 呱看吧！我說妳有踩線，妳還不承認！

小美：(趕緊放下腳) 那是上一次踩到的，不算！

台依：妳怎麼可以這樣賴皮？

小美：我才沒有賴皮呢！

台依：妳有，妳有！不然妳問蔡孟耘，她也有看妳踩線。

小美：(轉向孟耘) 蔡孟耘妳有看到我踩線嗎？

台依：蔡孟耘妳也有看到，對不對？

小美：蔡孟耘妳沒有看到，對不對？

台依：妳有看到，對不對？

小美：妳沒有看到，對不對？

台依：妳有，對不對？

小美：妳沒有，對不對？

台依：你有！

小美：妳沒有！

台依：蔡孟耘妳要說有，不然我就不跟妳好了。

小美：蔡孟耘妳要說沒有，不然我就不要跟妳玩了。

孟耘：(生氣地) 我可不可以先不要跟妳們兩個好啊？

(兩個人都很訝異孟耘會有這樣的答案而噤聲)

孟耘：每次跟妳們兩個人玩都會這樣，不是妳說：她賴皮；就是她說：妳賴皮。然後，還都要我做裁判，結果不是妳不跟我玩，就是她不跟我玩，那乾脆大家都不要一起玩好了。(生氣地跑去溜滑梯)

台依：(指著小美) 都是妳啦！每次犯規都要賴皮。

小美：是妳自己沒看清楚就亂抓，還說別人賴皮。

台依：(看看在左上舞台玩溜滑梯的孟耘) 那現在蔡孟耘不跟我們玩了，怎麼辦？

小美：那就不要一起玩嘛！有什麼了不起！

台依：妳妳每次都這樣講，然後又自己偷偷打電話給她。

小美：妳怎麼知道這件事？

台依：她說的啊！

小美：我有告訴她，不能告訴妳耶！

台依：她沒有跟我說啊！是她跟王珮如說，王珮如再告訴我的。

小美：那還不是一樣。

台依：才不一樣咧！妳跟她講：不能告訴我，又沒跟她講：不能告訴王珮如，而且妳又沒跟王珮如講：不能告訴我。

小美：算了！妳最愛辯了，我才不要跟妳講。

台依：我覺得妳都會偷偷打電話跟她講：對不起！幹嘛不現在跟她講：對不起！

小美：這次又不是我的錯！

台依：是妳先賴皮的耶！

小美：是妳先說：如果她不說也有看到的話，妳就不跟他好了。

台依：（詞窮）那好嘛！一人一半錯。我們一起去跟她講對不起。

小美：如果她不接受呢？

台依：（思考一下）那就先保送她到天堂嘛！然後跳回來就可以蓋房子了。

小美：啊！那麼好！

台依：那有什麼關係。

小美：妳自己已經有房子了，妳才這樣說。

台依：這又不是真的房子！那不然妳的芭比娃娃給她嘛！

小美：我才不要！

台依：那就保送她到天堂啊！又沒有損失，反正這次玩完就不算了啊！

小美：（不甘願地）好吧！

（兩個人走向溜滑梯，欲與正在玩溜滑梯的孟耘說話。但是兩個人推來推去都不願先開口，後以猜拳論輸贏，小美輸了）

小美：台依要我替她向妳說：對不起！

台依：（急於辯解）亂講！我們剛剛說好是一人錯一半，要一起說對不起的。

小美：那妳又沒說！

台依：好嘛！那數1 2 3一起說。

小美：1、2、3

台依、小美：對不起！

孟耘：我才不稀罕呢！

台依：我們剛才有決定先保送妳到天堂。

孟耘：我才不要呢！

小美：為什麼？到了天堂，跳回來就可以蓋房子了。

孟耘：笨蛋！（看著跳格子）到了天堂就回不來了。

小美：誰說的？

孟耘：根本不用任何人說，我就知道了。

台依：為什麼？

孟耘：因為我爸爸說：我媽到天堂去找我爺爺和我奶奶去了。我媽媽到天堂去以後，就再也沒有回來了，從那時候開始我就知道：到了真正的天堂，就再也回不來了。

台依：對啊！我阿公去天堂以後，也沒有再回來過。

小美：傻瓜，那就是死了嘛！

孟耘：亂講，我媽媽才沒有死。

台依：對啊！我阿公也沒有死。

小美：白痴！說什麼去天堂，是大人騙小孩說的。死以後，心跳停止、腦部活動也停止，然後就什麼都不知道了。你說，這樣怎麼去天堂？

台依：這是誰跟你說的？

小美：我們自然老師在解剖青蛙的時候，告訴我們的。

台依：那是青蛙的死，又不是人的死。

小美：青蛙跟人都是動物啊！

孟耘：可是人會說話，青蛙又不會說話。所以，青蛙死了就是死了，而人死了以後，就會到天堂去住。

小美：妳又沒死過，你怎麼知道？

台依：妳也沒死過啊！

孟耘：妳不相信就算了，反正我知道我媽和我爺爺、奶奶住在天堂。

小美：妳為什麼那麼相信？

孟耘：因為這是我爸爸告訴我的。他最疼我了，所以他絕對不會騙我。

小美：亂講，做爸爸的最會騙人了。

孟耘：誰說的？

小美：我媽媽告訴我的。

孟耘：她說的是你爸爸，又不是我爸爸。

小美：她是說：做爸爸的。

孟耘：說不定是妳媽媽騙人。

小美：我媽媽才不會騙人。

台依：哎喲！反正，我爸爸、媽媽說：大人講的話都是對的，真的。

孟耘、小美：亂講！

台依：你們幹嘛那麼兇啊？又不是我跟你們吵架？

孟耘：我們那有吵架。

小美：對啊！

台依：沒吵架，那就快點來玩跳格子嘛！不然等一下我妹妹醒來，我又不能玩了。

小美：對啊！妹妹最討厭了。

孟耘：弟弟也很討厭。

台依：反正，比我們小的都很討厭。

孟耘、小美：對！

（三個人又跑回去玩跳格子，小美把孟耘的石頭放到天堂，孟耘開始跳格子，等到她跳

回來，反身要蓋房子的時候，鄒自富上）

自富：（手上拿著玩具飛機，驕傲的揮舞著）你們看這是什麼？

（台依走過去，搶下他手中的飛機，端詳一下）

台依：笨蛋！（把飛機塞回他手中）這是飛機啦！

自富：（趕緊解釋）這不是普通的飛機耶！

（三個女生把視線移過去）

自富：這是我爸爸從澳洲買回來的。

台依：才一架飛機而已。上次我爸爸去南非買一個好大、好大的鑽石，說等我長大，結婚的時候，就要送給我。

自富：長大的時候才要送給妳，那你現在又玩不到。

台依：笨蛋！鑽石又不是用來玩的，鑽石很貴耶！那可以換很多錢。

自富：那有什麼用，萬一你被綁架，活不到長大，妳也拿不到鑽石了。我就不同了，最少我現在有飛機。

小美：那有什麼了不起！我爸爸都已經帶我坐過真的飛機了，你還在拿玩具飛機假裝飛來飛去。

自富：我爸爸也有帶我坐飛機去金門玩。

小美：才去金門而已，我們是去美國迪士尼樂園耶！

自富：美國又不是澳洲。

小美：美國是世界第一大強國，可以欺負澳洲。

自富：反正你沒有坐過飛機的飛機。

小美：你也沒有坐過飛機的 Mickey Mouse。

台依：我有坐過飛機的鑽石。

自富：那有什麼用，要等妳長大以後，妳爸爸才要送給你。

小美：對啊！妳又沒有拿到，怎麼能算是妳的。

（孟耘覺得自己插不上話，就拿起石頭自己玩跳格子的遊戲。）

台依：蔡孟耘你怎麼不跟我們說話，自己在玩跳格子？

自富：我知道，因為她沒有東西可以跟我們比。

孟耘：誰說的！

自富：那你說妳爸爸給你買了什麼？

孟耘：（有些心虛）我爸爸…我爸爸有給我買一台電腦。

台依：我上次去妳家玩的時候，為什麼沒有看到？

孟耘：我爸爸是昨天才買給我的。那裡面有很多電腦遊戲，很好玩喲！

小美：那我們現在去妳家玩。

孟耘：不行！

台依：為什麼？

孟耘：因為…因為我爸爸現在不在家。

台依：為什麼妳爸爸不在家就不能去玩？

孟耘：因為那電腦是鎖在我爸爸的房間裡，他怕他不在的時候，我自己去玩會把電腦弄

壞。

自富：你爸爸是窮光蛋，買得起電腦，但是修不起。

孟耘：誰說的？

自富：我爸爸說的。他說：買了BMW 不敢在路上飆車的人，是因為他全部的錢都拿來買車了，所以怕撞壞了修不起。

孟耘：你爸爸才是自大鬼，暴發戶。

自富：（轉向台依）什麼是暴發戶？

孟耘：難怪你會考班上的最後一名，連暴發戶是什麼都不知道，我告訴你：暴發戶就是你爸爸。

自富：妳考第一名有什麼了不起，做班長又有什麼了不起，妳爸爸還不是窮光蛋。

小美：你幹嘛這樣說蔡孟耘她爸爸，她爸爸人很好，每次我們去她家玩，他都會為我們準備飲料、點心。

台依：而且還很好吃。

小美：你爸爸又沒有我爸爸有錢，你還敢說蔡孟耘她爸爸是窮光蛋。

台依：就是說嘛！小美他們家是樓中樓，才不像你家住一樓而已。

自富：我家有卡拉OK。

小美：我家有家庭電影院，看卡通都是用很大的螢幕。

台依：你家沒有了吧！

自富：要你說什麼話，長舌婦！

台依：你才是啦！輸了就亂罵人。

（鄒自富生氣推了耿台依一下，台依被推倒後，坐在地上哭了起來，小美去扶台依）

孟耘：你幹嘛把耿台依推倒？

小美：說不過人家，就想打人。男生打女生羞羞臉。

自富：我那有打她，我只是輕輕推她一下，她就自己坐下去了。

台依：你還不承認！我要去跟你媽媽說你欺負女生。

自富：女生最沒用了，打不過人家就用告密的。

孟耘：你看承認了吧！你還說你沒打女生。

（他們吵得正兇的時候，王先生經過公園，看見他們在吵架，就上前詢問）

王先生：吔！你們怎麼在吵架呢？耿台依你在哭什麼？來，跟王叔叔說。

台依：剛剛鄒自富把我推倒在地上。

王先生：鄒自富你怎麼可以推女生呢？男生力氣大是要用來保護女生的。

自富：是她先說：簡小美他們家比我家有錢，我才推她的。

台依：是你自己先罵蔡孟耘她爸爸是窮光蛋，我才說的。

小美：就是嘛！

王先生：蔡孟耘，他有這樣說你爸爸嗎？

（孟耘點頭示意）

王先生：鄒自富這樣就是你不對了。就算蔡孟耘的家境沒有你家好，蔡叔叔也是很努力工作，照顧蔡孟耘，希望能給她最好的。就像王叔叔對珮如一樣。而且，有錢

的人應該拿出自己多餘的去幫助別人。

小美：看他的名字就知道，他才不會幫助別人呢！因為他自己富有就好了。

王先生：簡小美不可以嘲笑別人的名字。來，跟鄒自富說對不起！

小美：對不起！（有些不情願）

王先生：鄒自富你也要跟耿台依和蔡孟耘說對不起！

孟耘：我也有不好，我剛才說我家有電腦是騙你們的。

台依、小美：（失望的）啊！

小美：我還想去你家玩電腦遊戲呢！

（孟耘覺得羞愧，低下頭）

王先生：（摸摸孟耘的頭）撒謊當然不好，但是只要妳知道錯，以後不再犯，就沒關係了。

孟耘：王珮如真好，有你這麼好的爸爸，當然我爸爸也很好。

（王先生拍拍孟耘的肩膀）

台依：王叔叔你怎麼那麼早就下班了？

王先生：我是請假回來，我答應珮如要帶她去陽明山看花季。

自富：王珮如好好哦！都不用到學校上課，還可以去陽明山玩。

孟耘：王叔叔，王珮如怎麼從開學就沒有到學校來上課？

王先生：珮如生病住院，前幾天才從醫院回來。

台依：那她很快就可以回學校上課了。

王先生：她是一直吵著要去學校跟你們玩，但是我覺得還是多休息幾天比較好，這樣好了，我回家問問看她，想不想到公園來跟你們玩。

小美：對啊！反正陽明山每年都有花季，明年再去看都可以。

台依：去年我爸爸也有帶我看過。

老先生：做爸爸的不能黃牛，所以我明天還是會帶她去陽明山賞花，他最喜歡花了。

王先生：（笑一笑）那我先回家了。

孟耘：你要帶珮如來跟我們玩哦！

王先生：好！（下）

台依：王叔叔再見！

自富：等一下就會看到了，幹嘛要說再見。

台依：（斜瞥自富一眼）我有禮貌啊！你管我。

小美：我們繼續來玩跳格子。

自富：我也要玩。

台依：才不要讓你玩咧！你最愛賴皮了。

自富：好嘛！我這次不會賴皮了。

孟耘：沒關係，讓他玩啦！我們重新開始「黑白黑白我勝利」看誰先跳。

（小朋友猜拳決定順序後，就重新開始跳格子。沒多久，王先生帶著珮如上，珮如脫下口罩）

珮如：我也要玩！

(小朋友聽見珮如的聲音，就跑上前來把她圍起來，高興地叫她)

王先生：珮如，爸爸坐在那邊看報紙，不舒服一定要跟爸爸說。還有，把口罩戴起來，你現在抵抗力比較弱。

珮如：爸爸一下下不戴沒關係啦！

王先生：那如果又生病，你就要住院了。

(珮如不情願地重新戴上口罩)

台依：王珮如你去住院了啊？

(珮如點頭)

小美：你住了多久？

(珮如以手比數字5)

小美：五天？

(珮如搖頭)

小美：五個星期啊！

(珮如點頭)

台依：哇！你在醫院住好久哦！好棒哦！我都沒有住過醫院。

小美：住醫院是不是跟住飯店一樣啊？

珮如：(拿下口罩)沒有，比住飯店還好呢！我的房間裡，有電視、冰箱、電視遊樂器、
Mickey Mouse，唐老鴨的月曆，還有中央空調的設備耶！

自富：那有什麼，這些東西家裡就有了。

珮如：那你的房間有廁所嗎？

自富：我爸爸、媽媽的房間有。

珮如：可是，在醫院我的房間就有廁所。

台依：飯店的房間也有廁所啊！

珮如：在醫院我還可以在床上上廁所。

孟耘：醫院的床上有馬桶啊？

珮如：醫院裡有一種可以放在床上使用的小馬桶。

自富：在床上上廁所，好髒哦！我要跟老師講。

珮如：沒辦法！有時候在打點滴不能下床，就只好在床上上廁所了。

孟耘：好可憐哦！

珮如：你看我的手（把袖子拉起來）打針打到都腫起來了。

(小孩圍上去看)

台依：真的耶！

孟耘：會不會很痛啊？

珮如：當然會啊！可是我都沒有哭，醫生說我很勇敢。

自富：我也很勇敢，打預防針的時候我都沒哭。

台依：你才打一針，珮如打到手都腫起來了。

珮如：而且有一種針打了以後，還會吐到吃不下東西耶！

孟耘：難怪你變得那麼瘦。

自富：這樣我才不要住醫院咧！珮如騙人，還說醫院比飯店還好。

珮如：真的啊！每個星期六下午都有一個大姐姐會到圖書室講很好聽的故事給我們聽，

有一次楊丞琳還有到醫院唱歌給我們聽。

小美、台依：真的？

珮如：聽說以前周杰倫也有來過。

小美、台依：哇！周杰倫耶！

小美：可是我比較喜歡羅志祥。

珮如：雖然我不喜歡打針、吃藥，可是爸爸說：要聽醫生的話，病才能趕快好起來，才能出院去學校上課，跟你們一起玩。

孟耘：對啦！我們趕快去玩溜滑梯、蹺蹺板。

珮如：對啊！我好久沒有玩了。

（小孩們跑向溜滑梯，台依突然停住）

台依：王珮如你的頭髮怎麼突然長長了？

（全部小孩都注意珮如的頭髮）

珮如：因為有一種針打了會掉頭髮。剛開始掉頭髮的時候，我很難過，因為我一直想把頭髮留長綁漂亮的辮子。後來，我媽媽說，不要難過，只要買假髮戴起來就可以綁辮子了。

小美：啊！你這是假頭髮啊？

珮如：對啊！我有好幾頂哦！

小美：我也要叫我媽媽給我買假髮。

珮如：我們快去玩啦！不然，等一下我就得回家了。

（王先生抬頭看見珮如沒戴口罩）

王先生：珮如，把口罩戴起來。

（珮如戴上口罩，揮手叫小朋友去玩遊樂設施。此時，孩子們口中的虎姑婆，一個發瘋的婦人上，手中抱著一個骯髒的小熊）

自富：你們快看！虎姑婆來了。

台依：怎麼辦？我最怕她了。

自富：有什麼好怕的。

台依：我媽媽說：她發瘋的時候，把自己的小孩殺了吃掉耶！

小美：啊！那麼可怕啊？

台依：對啊！我媽媽還說：如果不乖的話，就要把我丟給她吃。

自富：根本不用丟給她吃，我媽媽說：她自己會去找不乖的孩子來吃，聽說：很多失蹤的小孩，都是被她吃掉的。可是，我不害怕，因為我會打她。

小美：你敢打她啊？

自富：對啊！我上次還有拿石頭丟她。

小美、台依：哇！你好勇敢耶！

自富：我是「太空突擊隊」。

孟耘：亂講！「太空突擊隊」才不會欺負弱小。

自富：她是會吃小孩的虎姑婆，才不是弱小呢！

孟耘：她才不會吃小孩，她很可憐耶！我爸爸說：她原來不是瘋子，是她小孩子死了以後才瘋的。

台依：她的小孩怎麼死的？

自富：就是被她吃掉的。

孟耘：才不是呢！我爸爸說：是有一次她去買菜的時候，因為小孩在睡覺，她怕把他吵醒，就沒有帶他去。沒想到回來的時候，小孩子被棉被悶死。

台依：怎麼會被棉被悶死呢？

自富：對啊！不舒服的時候，把棉被翻開就好了，怎麼會弄到死？

孟耘：她的小孩是小嬰兒耶！哪有力氣把被子翻開。

小美：那小嬰兒就死了？

孟耘：對啊！她很可憐吧！（其他小孩點頭）所以我們不能欺負她，而且要保護她。（其他小孩又點頭）

台依：可是為什麼她的小孩死了，她就會瘋了呢？

孟耘：我爸爸說：那是因為她太難過的關係。我想：她一定很愛她的小孩。

小美：嗯！爸爸、媽媽一定都很愛自己的小孩。

台依：誰說的，我就覺得我爸爸、媽媽比較疼我妹妹。

孟耘：我爸說：那是因為他們比較小，比較需要照顧。

台依：可是，我們也沒有很大，也需要人家照顧啊！

珮如：（脫下口罩）那你趕快生病，你爸爸、媽媽就會很疼你喲！

台依：我才不要呢！萬一生病死翹翹怎麼辦？

珮如：我們還那麼小，才不會死呢！

小美：那個小嬰兒不是就死掉了。

珮如：她是被棉被悶死的，不是病死的。我媽媽跟我說：小孩子生的都是小病，不會死的。爸爸，爸爸！（王先生抬頭）媽媽有說：小孩子生病不會死掉，對不對？

王先生：把口罩戴起來。

珮如：（跑向王先生）對不對啦？媽媽有這樣說，對不對？

王先生：對！（替珮如把口罩戴上）

（瘋婦聽見珮如提到媽媽兩個字，突然發狂）

瘋婦：媽媽、媽媽，叫我媽嗎，叫我媽媽……

小美：妳不是我媽媽，我也不是妳的小孩，妳的小孩已經死了。

瘋婦：（推開小美）妳亂講，他才沒死，妳亂講（急忙找尋她的小熊玩偶，看見後趕緊跑過去抱起小熊）他在這裡，妳看！他在這裡。你們這些壞人為什麼要騙我？（哄小熊就像哄小孩一樣）寶寶乖，媽媽抱你睡覺覺哦！你睡在媽媽懷裡，這樣誰都沒辦法搶走你的，別怕！乖乖睡哦……（邊說邊離去）

（剛才瘋婦追小孩時，珮如躲進了王先生的懷裡，使得王先生無法治止瘋婦抓小美）

珮如：（把口罩拿下）爸爸，她好可怕對不對？

王先生：她是可憐！失去孩子的父母是最可憐的。

珮如：爸爸，如果我死了，妳跟媽媽也會很可憐哦？

王先生：（激動地）珮如不會死，珮如會好好長大。

珮如：對啊！我才不會死呢！我長大以後，會努力賺錢給你們買一個大房子。

自富：王珮如，我們來玩虎姑婆抓小孩。

王先生：（替珮如戴上口罩）快去玩，再玩一下我們就要回家了。

珮如：好！（跑向小孩們）

（小孩圍成圈圈猜拳，輸的當虎姑婆，在小孩們玩著追逐抓人的遊戲時，王先生站在一旁看著小孩們玩，眼神一直跟著珮如）

燈光漸暗

夏：紅太陽

時間：盛夏的一個夜晚，學校住宿生下課到晚上就寢前的時間。

地點：這是一間男生宿舍的房間。舞台左右整齊地排列了四張床，中央放置著一張大長桌，後面有四個櫃子，供學生安放自己的衣物等私人用品。

（王志遠在黑暗中走向黃智強的床，摸黑地在黃的床頭櫃上找到了一台 iPod，他趕緊將 iPod 藏在自己的枕頭下，然後走出房間。沒多久之後，燈亮，何威徵和林哲儀，手中提著宵夜點心）

哲儀：其實殺手出的題目能考五十八分算是不錯的了，你看班上考及格的不到十個。

威徵：問題是差這兩分，在這成績單上可就是紅字啦！

哲儀：工程數學的成績本來就該是紅字，別那麼在意。

威徵：我才無所謂，是我爸媽他們在計較。

哲儀：你也蠻慘的，有那麼優秀能幹的父母。還好我爹、媽不是台大畢業的，不然啊！

不是他們被氣死，就是我被逼瘋了。

威徵：全家只有我不是台大的，已經很讓他們失望了，如果再沒有一張漂亮的成績單的話，我可能會被逐出家門。

哲儀：台北科技大學好歹也有個台字，何況每次考試你都是系上前三名耶！你爹、媽也該知足。

威徵：他們同學的兒子哪個不是博士、碩士，也難怪他們會覺得我不爭氣。

哲儀：你姊姊他們不也都是博士、碩士。

威徵：可是他們是女兒，不是兒子。

哲儀：天啊！你爹、媽是高級知識份子，居然還有這種重男輕女的傳統觀念。

威徵：你不明白傳統文化侵蝕人心的能力嗎？

哲儀：還好你很認份啦！要是我，早就蹺家了。

威徵：有時候想想：其實有這種壓力也還不錯，如果我爹、媽沒有這樣逼我，說不定我國中的時候就擺爛、等死了。

哲儀：（若有所思）混過也沒什麼不好的，葷、素都吃過了，心也就定下來了。

威徵：對不起，我忘記你……

哲儀：沒關係，「知錯能改善莫大焉」，所以呢！我現在是放下屠刀已經成佛的人了。

威徵：還好你是個樂觀的人。

哲儀：我是混過，這不需要否認，也不能否認，因為那是屬於我的生命經驗，否認了那段生活，那要把我自己放到那裡去。

威徵：你該去讀哲學系的。

哲儀：我想過啊！可是怕畢業後，找不到工作。我連讀書都得辦助學貸款了，總得考慮以後出路的問題。要是我家的狀況，有你們家那麼好的話，那我就會選擇我想讀的科系，管他冷不冷門。

威徵：拜託！受家裡恩澤越多，反而越難做自己想做的事。

哲儀：對啦！我忘了你本來想讀美術系的。不過，你爹也怪，幹嘛非要你繼承家裡的工廠。乾脆開個藝廊、美術館什麼的給你經營就好了。

威徵：我只是喜歡畫畫而已，這跟賣畫是不同的。而且，在台灣這個重視物質生活的社會中，想靠賣畫賺大錢是很難的，到時候，把祖產賠光了，那就真成了敗家子了。
(王志遠上)

哲儀：王志遠，你今天怎麼那麼晚回來？

志遠：我剛到圖書館去找資料。

威徵：我剛剛也有去圖書館怎麼沒碰見你？

志遠：我…我後來又到光華商場去逛逛。

哲儀：你肚子餓不餓？我剛買的水煎包要不要吃一個？

威徵：我也有吐司，不過是昨天買的。

志遠：不用了，我不餓！(走向自己的床坐下)

威徵：你是不是心情不太好啊？

哲儀：還用問，一定是工程數學被當了心裡不爽。

威徵：他不高興也是應該的啊！他那麼用功，每天都往圖書館跑，還考不及格，也真的蠻沒天理的。

志遠：這表示我準備的還不夠，應該更加努力、用功。

哲儀：你這個人真是正直的離譜了。

志遠：我相信任何發生在我身上的事，都有上帝的美意在。

哲儀：包括黃智強對你的調侃、作弄？

志遠：(轉頭、避開兩人的視線，沉默一下)我知道那其中也有我應當學習的課題。

(莊于平上)

于平：喂！你們寢室有沒有人要洗澡？

哲儀：幹嘛！洗澡還要找伴的啊？

于平：不是啦！因為林柏偉說：他昨天洗澡的時候，看見不乾淨的東西。我想：人多一起洗、陽氣盛，它大概就不敢出來了。

威徵：大概是他騙你的，我昨天一個人洗就沒事。

于平：你洗第幾間？

威徵：第二間。

于平：林柏偉說：他是在最後一間看到的。

哲儀：你就不要去最後一間洗，不就得了。

于平：兩個人洗，隔著牆聊聊天，比較不會怕。

哲儀：拜託哦！你是不是男人啊？

于平：跟黃智強比我當然是。

哲儀：他已經是半個女人了，你跟他比。

于平：喂！你們到底去不去洗澡？

威徵：我們都是習慣睡覺前才去洗澡的。

哲儀：你們寢室的人都不洗澡的啊？

于平：他們今天都是天還沒暗就洗好了。

哲儀：你怕的話，幹嘛不學他們早點回來洗？

于平：我今天社團有事，就比較晚回來嘛！

志遠：你先去別寢室看看，如果真的沒有人的話，我就陪你去洗。

于平：你乾脆就直接陪我去洗嘛！

威徵：他習慣看兩個小時書，然後洗澡提神之後，再看一個小時書。

哲儀：你就再去找找看，說不定現在浴室已經有人在洗了。

于平：好吧！（下）

哲儀：（看看志遠說）這種事根本就不必理他，你總不能每天都陪他去洗澡吧！大男人啦！應該幫助他訓練一下膽子。否則，到時候他就跟黃智強一樣，變成半個女人了。

志遠：為什麼看見你弟兄眼中有刺，卻不想自己眼中有樑木呢？

哲儀：你這話是什麼意思？

志遠：這句話引申的意義，就是：為什麼你只因為別人身上的小缺點就批評、論斷他，卻不想想看自己的行為中有沒有更大的錯處呢？

哲儀：這又是聖經上的話？

（志遠點頭）

哲儀：你應該去讀神學院的。

志遠：我考慮過，但是台灣的神學院的學歷教育部沒有承認。

哲儀：上帝承認就好了，你還管教育部。

志遠：對啊！當初我爸怎麼沒有這樣告訴我？

哲儀：我是輸給你了。（做到自己床上，拿起床頭櫃上的漫畫「航海王」看了起來）

威徵：聖經裡有很多這樣發人深省的話嗎？

志遠：（一副講道的樣子）聖經裡有很多話都是很有力量的，是以幫助你以更正確的態度來面對人生。

威徵：你覺得什麼態度才是正確的？

志遠：平和的心境。

威徵：（思考之後）換句話說：就是沒有情緒。

志遠：不對，應該說是包容所有的情緒，而又能不受其影響的以最初的愛來面對所遇到的事。

威徵：這是你在信仰的過程中領悟來的？

志遠：這是上星期日主日崇拜的時候，我爸爸在講台上談的。

威徵：哦！那……你父親有沒有提過有關於死亡的事？

（林哲儀對死亡二字有反應）

志遠：當然有啊！

威徵：我常常在想：人死了之後，是不是還存在這個世界上？

志遠：傳道書第九章第五、第六節寫著：「活著的人必死，死了的人毫無所知，也不在得賞賜。他們的名，無人記念；他們的愛，他們的恨，他們的嫉妒，早都消滅了，在日光下所行的一切事上，他們永不再有分。」

威徵：「在日光下所行的一切事上，他們永不再有分。」難怪鬼魂都在晚上出現。

志遠：不是的，人死後甚至連「魂」都不存在。

威徵：你怎麼知道？

志遠：在詩篇一百四十六篇第三、四節說：「你們不要倚靠君主，不要倚靠女人，他一點不能幫助。他的氣一斷，就歸回塵土，他所打算的，當日就消滅了。」由此可知，死了以後，我們的一切思考都會停止，又怎麼可能有靈魂存在呢？

威徵：你從來不會對聖經上的話產生懷疑嗎？

志遠：信仰本來就是一種單純的相信。

威徵：這句話總是你自己體會出來的吧！

志遠：是我爸爸告訴我的。

威徵：（與志遠同時說）是你爸爸告訴你的。

（何威徵笑了一笑，轉向哲儀問。）

威徵：林哲儀你想過死亡這個問題嗎？

哲儀：（視線仍停留在漫畫書上）連活都活不好了，還談什麼死！

威徵：就是活不好，才會想到死，不是嗎？

哲儀：（稍稍抬頭，若有所思的說）等你知道自己快死的時候，你又會想要活下去了。唉！生活不過就是生與死之間的掙扎而已。

威徵：你想過自殺嗎？

哲儀：只要活著又會問為什麼的人，大概都想過自殺這件事吧！但真的能下定決心了結自己生命的人，比例就少多了。

威徵：也許就是對未知的那份恐懼，讓人相信好死不如賴活著。

志遠：其實自殺是一種犯罪，是不為神所喜悅的，聖經上說……

哲儀：提到聖經，我還不得不佩服你的記憶力，你總是能很迅速地背出聖經中記載的話。

志遠：小時候上主日學，常有聖經金句背誦比賽，那時為了禮物，都會用心去記，久而久之，就養成習慣去背聖經了。

哲儀：你從來沒有想要在聖經訂下的是非標準外，建立一套自己的價值觀嗎？不論好壞對錯，重要的是，它是真的屬於你自己。

志遠：我相信聖經上所說的一切，我也以此作為我自己對待生命的方法，雖然是神說的話，但是我接受，相信了以後，它就是屬於我們的了，不是嗎？

哲儀：對啊！但是要先拿掉「聖經上說」，「我爸爸說」這幾個字。

（莊于平上）

于平：你們誰行行好，陪我去洗澡好不好？

威徵：你還沒找別人啊？

于平：他們不是洗好了，就是去社團還沒回來。要不就是不想現在洗，怕才洗好，馬上又一身汗，睡覺的時候不舒服。

志遠：好吧！那我……

哲儀：不用！我沒事幹，想先去洗澡了，你們繼續聊吧！

（哲儀拿起放在床邊的臉盆，走向櫃子。拿了毛巾、換洗衣服、短褲後、走出寢室）

威徵：他這個人不壞，只是說話比較直，不太會顧慮別人的感受。

志遠：其實他說的也沒錯，我總是在說：聖經上說什麼，我爸爸說什麼。

威徵：如果這些話能內化到你的心中；外顯在你的行為上，那麼它就是你的了。根本不必在乎，原來那是誰說的話。很多有名的畫家，都是從臨摹、寫生開始學畫的。畫久了，熟悉了繪畫的技巧，才能開始活用技巧，創造自己的風格啊！

志遠：如果……如果我告訴你：我也會有不平的情緒，你會不會覺得我……

威徵：那很正常啊！你雖然很努力要依照聖經上所說的來做，但是，總還是個人嘛！當然會有情緒。

志遠：我也曾經懷疑過神的存在，但是我爸說：就像風一樣，我們看不見，可是依憑著感覺，我們可以知道風的存在。我們雖然看不見神，可是我們可以因為感受到祂的恩慈、祂的愛，而知道祂的存在。我小時候甚至問過我爸爸，為什麼神要讓我得小兒麻痺，讓我行動不便；我爸說：那是訓練我們對神的信心，我不能以世俗人的眼光，來觀看神的美意，神說因祂的名而受苦的人是有福的。只要聖定信心，將來在天國我就能擺脫軀體的束縛，自在的行走。從那次以後，我再也不問我父親問題了，因為我的父親是牧師、神的代言人，從那裏，我已經聽不見人的聲音。

威徵：（沉默一會）懷疑也沒什麼不好，等這些懷疑澄清了，你的信仰就更堅定了。

志遠：信仰只是單純的相信。我有時會想：不能問為什麼？是不是因為只要問了為什麼，這些神話就會破滅呢？我好擔心，如果死後不是到天國快樂的生活，就像童話裡的王子、公主在婚後不是過著幸福的日子，那要怎麼辦？

威徵：（思考很久）孔子不是說過嗎？「未知生，焉知死」，先努力好好活著，死後的事情，等死了以後再說。

志遠：我突然覺得，死後快樂的日子，只是要求我現在切除屬於人的劣質部分、不自然生活的幌子，就像你拿著紅蘿蔔在驢的前面晃，引誘牠向前走一樣。

威徵：等到了終點，那主人會給他吃紅蘿蔔的。

志遠：你真的這樣相信？

威徵：這樣想不是比較好過嗎？

志遠：這算不算自我欺騙呢？

威徵：你好像比我還悲觀哦！你今天心情真的不太好。不可能只是因為工程數學考不及格吧！

我想：你把他說出來，可能會比較舒服，像我心情不好，跟林哲儀聊一聊就沒事了。

（志遠欲言又止）

威徵：如果你現在不想說也沒關係，等你想找個人說的時候，記得我等著聽就好了。

志遠：謝謝！

威徵：朋友是幹嘛用的。（停頓）耶！這口氣有點像林哲儀，看來我是受到他的影響了。還好這是好的影響。

志遠：我覺得你和人相處的後，都會去學習別人的優點。

威徵：我認為在學校裡學習做人處事的道理，比課本的知識還重要。所以我選擇住學校宿舍，這樣比較能跟多一點人接觸。

（黃智強上）

智強：哈囉！各位同學我回來了。

（志遠避開黃智強的眼光）

威徵：社團活動結束啦？

智強：嗯！有件事情我要和你們分享一下。

威徵：什麼事？

智強：今天我們話劇社期末公演選角，你們猜我被選上什麼角色？

威徵：我們連你演什麼戲都不知道，怎麼猜你演什麼角色啊？

智強：唉呦！我真是貴人多忘事，居然沒告訴你們，我們這學期要演出莎翁名劇：《羅密歐與茱麗葉》啊！

威徵：既然是《羅密歐與茱麗葉》的話，那你應該是演羅密歐（頓一下）喝的那瓶毒藥。

智強：謝謝你，我們的戲還沒有那麼實驗呢！

志遠：你是羅密歐嗎？

智強：對，我就是演那為愛殉情的羅密歐。

志遠：不錯呀！演男主角耶！

智強：唉！每次話劇社公演，我都當演員，其實我也想做幕後工作，可是他們都說只有我能把這個角色演好，所以啊！又被推上來了。

威徵：在話劇社你也算是資深演員，你不演，還有誰敢演啊？

智強：（得意的笑）還好，我還蠻喜歡這個劇本的。特別是殉情的那一段。（沉醉於故事中）當羅密歐誤以為茱麗葉的假死是真死，因而決定要趕去她停屍的墓穴中一死殉情。他來到她的身邊，緩慢地抱起她說：「啊！我要在這兒永久地安息下來，從我這厭倦人世的身軀中掙脫惡運的束縛。眼睛，瞧你的最後一眼吧！手臂，做你最後一次擁抱吧！嘴唇，你呼吸的門戶，用一個合法的吻，跟網羅一切的死亡之門，立一個永久的契約吧！來！苦味的嚮導，絕望的領港人，現在趕快把你厭倦於風濤的船舶，向那巔巔上沖撞過去吧！爲了我的愛人，我乾了這一杯（飲藥）啊！賣藥的人果然沒騙我，藥性很快地發作了，我就這樣在一吻中死去……。」

（智強演完，威徵先拍手，志遠跟進）

威徵：你演得真的很傳神。

智強：謝謝你的讚美。說實話，我是比較喜歡演茱麗葉，因爲茱麗葉的造型比較美，死的姿勢也比較美。可惜我們社團有女生，害我不能反串。其實我演得比她還像茱麗葉。（又陷入戲劇情境中）當茱麗葉假死醒來，看見毒藥被羅密歐喝完了，就拿起配在他腰間的匕首…對了！林哲儀不是有一把很漂亮的小刀嗎？可以跟他借來用一下。（走向林哲儀的櫃子，想找出那把小刀。）

威徵：他不在，你別亂動他的東西。

智強：他不會怎樣的啦！我以前還不都是直接拿他的東西來用。他這種不拘小節的人，才不會計較這個。（拿出林哲儀的小刀）

智強：你看這刀柄好美喲！當茱麗葉拿起這把刀，看著他說：「好刀子，我的心臟就是你的刀鞘，插了進去，讓我死了吧！」（把刀子舉高，準備插入胸口）

（哲儀洗完澡上，看見智強拿起他的刀子）

哲儀：（怒喝）把刀子放下！

智強：別那麼緊張嘛！我只是在演戲而已，又不是真的要自殺。

哲儀：（向前走幾步）我管你死不死，把我刀子還我。

智強：幹嘛那麼小氣，這種鐵做的東西，又不是一碰就壞。

哲儀：（再逼近幾步）我就是不准任何人碰我這把刀，你怎麼樣？

智強：你今天怎麼啦！平常拿你東西，也沒見你生氣過。

哲儀：如果你因為我不生氣就隨便亂動我的東西，那我應該在你第一次拿我的東西的時候，就打得你滿地找牙，免得姑息養奸。

智強：只不過是拿你一把刀而已，幹什麼那麼歇斯底里啊！

哲儀：（大吼）你知道這把刀對我的意義嗎？

智強：知道，你就是拿這把刀殺人，才住進輔育院的嘛！

哲儀：（壓抑）王八蛋，你信不信我揍你。

智強：你說要殺我，我都信。江山易改，本性難移嘛！

哲儀：你……

（哲儀衝上去要揍智強，威徵和志遠上前抓住他，哲儀努力掙脫。智強見狀，有恃無恐）

智強：你看吧！我就知道，狗啊！是改不了牠吃屎的毛病的。

哲儀：操你媽，你還講！

威徵：好了！黃智強，你還不快去洗澡，等下我跟王志遠拉不住他，你就倒楣啦！

（智強聽了威徵警告，趕緊拿起臉盆，到櫃子裡拿出換洗衣服跑了出去。威徵和志遠擔心哲儀追出去並未放手，哲儀見智強跑出去後，努力平復自己的情緒。）

哲儀：放手。（威徵和志遠並未聽從）放手，（停頓一下）別擔心，我不會衝進浴室把他拖出來打，我怕他會傷了我的眼，髒了我的手。

威徵：這樣想就對了，你說嘛！路邊野狗在叫的時候，你會蹲下去問牠：幹嘛衝著你叫嗎？

志遠：對、對、對，狗咬狗一嘴毛。

哲儀：（看了志遠一眼，故意緩和氣氛）你真高檔，一次罵兩個人。

志遠：我沒有罵你的意思，我只是覺得以牙還牙，以暴制暴，會減低自己的層次。

哲儀：這是聖經上說的，還是你爸爸說的？

志遠：（認真仔細的思考後，驚訝地說）不對！這次是我自己說的耶！

哲儀：你終於開竅啦！好好加油，認真、努力和自己相處，不要大學畢業了還不知道自己是誰。

志遠：我不就是王志遠嗎？

威徵：那王志遠是誰？

志遠：王志遠不就是我嗎？

哲儀：原來剛才你自己說的那句話，不過是靈光一閃而已。

志遠：什麼意思？

威徵：你應該好好地想想看王志遠的人格特質是什麼，為什麼他不是何威徵、不是林哲儀。

（柏偉上，手中拿著筆和冊子）

柏偉：你們有沒有人要參加星期天的聯誼活動？

威徵：跟那個學校？

柏偉：銘傳、國貿系。

威徵：去哪裡？

柏偉：外雙溪。

威徵：為什麼每次都是去外雙溪？

柏偉：那裡可以烤肉。最重要的是，地點很近，女生不正的話，可以立刻閃人。

威徵：交多少錢？

柏偉：八百塊。

威徵：怎麼比上次多交二百元？

柏偉：銘傳女生說：我們男生比較會吃，所以她們交六百，我們交八百。

志遠：那麼會計較啊？

哲儀：這就是女人。

柏偉：八百塊，一票到底，吃、玩通包，也夠便宜的啦！

哲儀：幹嘛！連賓館的錢也算在內啦！

柏偉：我拜託你喲！有點格調好不好？

哲儀：本來呀！男追女，不過是受了生物性本能的驅動而已。

威徵：你不相信愛情？

哲儀：我相信，信到（看著自己的手腕）差點賠上一條命。

志遠：為什麼？

哲儀：爲了什麼已經不重要了，重要的是我要告訴你：千萬別把一時的情緒，當成終身的愛情。

否則，當幻覺消失的時候，你會發現，你一無所有。

威徵：你相信有終身的愛情？

哲儀：以前相信。

威徵：不要被一個女人騙了一次，就不再相信愛情是美好的。

柏偉：難怪你都不參加聯誼，你不覺得爲一棵樹放棄一整座森林是很可惜的嗎？

哲儀：我相信愛情是美好的，可是我不相信它是永遠的。我甚至覺得婚姻的存在，只是爲了約束變質的感覺，給那些曾經相信愛情的人一些保障而已。

志遠：婚姻是兩個人決定永遠愛對方所立下的誓約。

哲儀：如果真的能相信彼此會相愛到永遠，那還需要什麼誓約。

威徵：看你平常積極、樂觀，沒想到你的愛情觀點會是這樣。

哲儀：反正，不要因爲別人有女朋友，就硬要在自己身邊塞個人。

威徵：我才不會呢！我一直相信，緣分來去有時，不該來的時候，怎麼求也求不來，該走的時候，怎麼留也留不住。所以，人也只能隨緣、惜緣。

柏偉：你說得對！但是得增加結緣的機會嘛！所以，你們到底去不去？

威徵：剛考完試，去放鬆一下也好。

柏偉：好。（在冊子上做記號）王志遠你呢？

志遠：我不能去，星期天教會有主日崇拜。

柏偉：早就知道你不能去，本來我問都不想問你了。搞什麼，耶穌是要你們都做和尚、尼姑啊！

哲儀：你怎麼跟董智強一樣，拿別人的宗教信仰來開玩笑。

柏偉：我沒他那麼過分，至少我沒有沒事就打他的臉，「鴨霸」他的東西，嘴巴還猛說：「要愛你的仇敵，要原諒他七十個七次」

威徵：傷害都是在有意無意之間造成。

柏偉：王志遠對不起。

志遠：沒關係。

柏偉：說實在的你不會想參加聯誼活動嗎？

志遠：會啊！可是聖經上說：「信與不信不可同負一輶。」而且我爸說：神為亞當預備了夏娃，祂也會為我預備好另一半的，不必急，只要定下心來追尋祂就行了。

哲儀：天啊！連談戀愛都要聽神的。

柏偉：（看著哲儀）你去不去啊？

哲儀：不去。

威徵：走啦！一起去，兩個人比較有伴。

哲儀：我不會再為女人浪費生命了。

威徵：不要因噎廢食。

柏偉：你該不會是同性戀吧？

哲儀：你說黃智強也就算了，說我，人家會信嗎？

威徵：你要是一直都不近女色，他們就會信了。

哲儀：那就隨他們去說好了，我知道我自己在幹嘛就夠了。

（黃智強上，衝向林哲儀揍他，林哲儀還手，兩個人打了起來，周圍人趕緊把他們倆分開，威徵抓著黃智強，另兩人抓住哲儀。）

威徵：你為什麼打人啊？

智強：你們他：做了什麼好事？

志遠：你做了什麼，他為什麼那麼生氣？

哲儀：（用開他們兩人的手，摸著自己被揍的臉）我怎麼知道？

（智強聞言又要衝向哲儀，被威徵拉著，柏偉見狀也去擋著黃智強。）

智強：莊于平剛才告訴我說：你說我是半個女人，你承不承認？

哲儀：我剛剛還影射你是同性戀呢！這有什麼大不了的（智強又想衝過來，但被制止）如果這樣你就揍人，那王志遠早就可以送你進棺材了。

智強：我那是開玩笑的。

哲儀：我也是開玩笑的，不過你揍了我以後，大家可能就會覺得我說的是實話了。

智強：你……還還不道歉？

哲儀：你跟王志遠道歉，我就跟你道歉。否則，我怕你不能明白道歉的意義。

智強：（不甘願）王志遠，對不起。

哲儀：（學智強的聲音）黃智強，對不起。

威徵：好了，沒事了。大家都是同學，又是室友，要好好珍惜這緣分。

智強：算我倒楣，跟他們同寢。

哲儀：不高興你搬走啊！

智強：會，大三我就不住校了。

哲儀：那很好，至少表示我不必再忍受你了。王志遠也不必再接受你的調侃、諷刺。

志遠：好了，你們不要再說了。

威徵：志遠，我們去洗澡了。

（兩人拿了臉盆，換洗衣服下）

柏偉：星期天聯誼，你去不去？

智強：我當然去，免得被別人說我是同性戀。

哲儀：你真的是半個女人耶！（下）

柏偉：我走了，我還沒調查統計完人數。（下）

（智強一個人在房間，坐在床上發呆一下，想到可以聽 iPod，回身看床頭櫃，卻發現隨身聽不在那裡，於是四處找，翻了自己的櫃子、背包，還是沒找到）

智強：那個賤人偷了我的 iPod？（向外走去，大喊）你們誰偷了我的 iPod，那是我打工的薪水買的，趕緊拿出來還我，否則你們絕子絕孫，生兒子沒屁眼，偷的那隻手會潰爛，然後漫延至全身……（聲音漸小）

燈光漸暗

秋：繁花落盡

時間：深秋，是一個假日的午後。

地點：這是一個布置的溫馨，雅緻的客廳。從擺設可以看出男主人的收入頗豐，女主人品味不俗。矮櫃上放著他們和女兒的全家福照片，一旁還放置綠色小盆栽和可愛的傢飾品。餐廳和客廳連接一起，餐桌上的花瓶裡，插有白色的香水百合。

（家雯坐在客廳的沙發上，看著手上的兩封信，陷入沉思。）

家雯：（打開其中一封信，念道）快樂、滿足的眼睛，連十七的月亮都看成圓滿無缺。是啊！就算是有些缺損，也不減它的皎潔光華。一如我們的愛，即使是身分錯愛，也無損它的真實相契。（若有所思）身分錯愛，真實相契，我真的做錯了嗎？（恍惚地將第一封信裝進信封，放在桌上。然後，抽出第二封信看）

（正當家雯看著第二封信的時候，女兒慧茹由房間走出來。慧茹看見母親看信看得出神，就從母親身後把信抽走，跑到矮櫃旁把信看完，家雯見來不及阻止，便任由慧茹把信看完。）

慧茹：（驚訝地）媽，這是爸爸年輕時候寫給你的情書啊！（家雯表情閃爍，沒有回答，慧茹走到母親身邊）看不出來爸爸那麼浪漫耶！（把信折好，還給母親。家雯接過信，把它裝回信封裡）媽，難怪你這麼早就結婚。要是我能遇到爸爸那麼好的男人，我也要趕快結婚，絕不要把他讓給別的女人。

家雯：傻瓜，時代不同了，現在流行晚婚。

慧茹：晚婚才不好呢！像陳靜怡他媽媽，看起來就像他外婆一樣。你就不同啦！我同學都說：你看起來就像我姊姊一樣。

家雯：幹嘛嘴巴那麼甜啊？是不是這個月的零用錢又超支了？

慧茹：我才沒那麼奸詐呢！（停頓一下）媽，爸爸是妳大學時候的學長啊？

家雯：你已經升堂審訊好幾次了，小姐。

慧茹：我只是很難想像妳和爸爸之間的那種感情。我知道爸爸很優秀，可是也不至於優秀到讓女人放棄所有的一切跟著他。

家雯：你怎麼會覺得媽媽放棄了一切呢？

慧茹：你大二就休學，不顧外公、外婆的反對嫁給了爸爸。結婚後，又只是料理家務沒有出去工作。你看，你爲了爸爸放棄學業、家庭，最後，還甚至放棄了自己。要是我，我絕不會這樣。

家雯：妳喲！剛才還說：要是能遇到爸爸這麼好的男人，就要趕緊結婚，絕不讓他被別的女人搶走。現在又說：妳絕不會像我這樣嫁給你爸爸。擠在妳小腦袋瓜裡的想法，未免也太矛盾了吧！

慧茹：我的想法才不矛盾呢！我的意思是：遇到像爸爸這樣的男人，我會趕快努力結婚套住他，但是不會放棄一切地嫁給他。至少，我不會改變我的生涯規劃去配合他。

家雯：還好，媽媽的想法跟你不同。不然啊！妳就得當鑰匙兒童啦！

慧茹：（扮個鬼臉，停頓一下後）媽，妳年輕的時候，有沒有什麼理想或者是夢啊？

家雯：（看了看慧茹，感懷地）時間過得真快，妳已經到了會問這種問題的年齡了。

慧茹：媽，不要轉移話題，快說嘛！

家雯：（回憶）我是個很單純的人。從小，我就沒有野心想要賺大錢、或者是經營什麼大事業。我只希望能有一個小小的、溫馨的家，裡面住著愛我和我愛的人。衣食無缺、彼此關心，那就夠了。也許是夢想很小，所以很容易就實現了。

慧茹：所以，妳最大的夢想就是做一個家庭主婦？

家雯：我不是立志要成為一個家庭主婦，我在意的是：我能不能經營一個充滿著愛的家庭，能不能讓我愛的人幸福快樂。

慧茹：媽，我真的弄不懂什麼是愛耶？像我們班的同學常常為了和她們的男朋友分手哭得死去活來的，可是沒幾天又看到她們和別的男生走在一起了。然後，還要說：她還是愛著她以前的男朋友。妳說扯不扯？（突然想起）媽，妳和爸爸好像從來沒有跟對方說過我愛你哦！

家雯：（愣了一下）愛是不需要掛在嘴邊說的，你看你那些同學逢人就說：我愛你，可是他們真的感受到愛了嗎？

慧茹：那愛到底給人什麼感受啊？

家雯：（思考）心靈契合吧！那是一種發自內心希望對方快樂的欲求，驅動著你心甘情願為他做所有的事情。聽他說話，好的、壞的都全然接受；生活中的任何事情，快樂、悲傷，你都想和他分享。真實的相契（情緒低落下來）真實相契，應該就是這樣吧！

慧茹：好難理解。

家雯：愛，本來就是很難理解的。別急，等到妳遇到和妳相屬的那個人的時候，妳就知道了。

慧茹：妳和爸爸就是這樣嗎？

家雯：對我來說，是的。

慧茹：對爸爸來說呢？

家雯：（迴避地）這妳要去問他了，對了！妳不是和高麗婷約好要去看電影嗎？再不出門，我怕妳會遲到。

慧茹：可是，我出去了就只剩你一個人在家裡。

家雯：平常你們上班、上學的時候，我也是一個人在家裡啊！

慧茹：可是，我總覺得假日還讓妳一個人在家裡，有點對不起妳！

家雯：（開玩笑地）那妳就不要去看電影，留在家裡陪我好了。

慧茹：可是，我已經和高麗婷約好了，不能黃牛。

家雯：好了，別一直可是、可是的了，要出門就快走，遲到了不好。

慧茹：（突然想到）有了，我打電話給爸爸叫他早點回來。

家雯：（急著阻止）不要，他在忙，我們不要打擾他。

慧茹：爸爸什麼事這麼忙，他已經連續加班好幾個禮拜了。

家雯：正確時間是13週。

慧茹：媽，爸該不會是有外遇了吧！

家雯：你是連續劇看多了，你看你爸爸像是有外遇的人嗎？

慧茹：是不像啦！不過陳靜怡的媽媽說：現在的女人很聰明，喜歡當別人的外遇。因為

做情婦可以享有戀愛的幸福，又不必負擔婚姻的責任。所以，陳靜怡說：他媽媽也不想再婚了，只要當別人的情婦就好。

家雯：慧茹，你該不會也這樣想吧？

慧茹：才不呢！我也要建立一個跟我們家一樣幸福的家庭。

家雯：（深思很久）如果…我跟妳爸爸要離婚，你會……

慧茹：不會吧！

家雯：我只是假設地問一下。

慧茹：媽，該不會是妳有外遇了吧？

家雯：說到哪去了，我每天都待在家裡，那有機會遇到什麼人。

慧茹：誰說的，日本連續劇最喜歡以家庭主婦的婚外情當作題材了。

家雯：算了，算了！當我沒問。

慧茹：媽，這封信該不會就是外面的那個男人寫給妳的吧！

（慧茹拿起信封比較美的那封信，家雯看見趕緊把信搶回來）

慧茹：一定是這樣，所以你才會拿出以前爸爸寫給你的情書。

家雯：好了，小偵探，你要再這樣胡亂猜下去，你又得請高麗婷吃「麥當勞」了。

慧茹：唉喲！真糟糕！（跑向門口，又停住）媽，妳有事可以找我溝通，我很開明的，犯錯不可怕，重要的是要能認錯、改過。

家雯：不錯嘛！妳把我告訴妳的話都記住了。

慧茹：那當然囉！好啦！我得走了，回來再聊。（走幾步，又回身跑向媽媽，抱著她親了一下）拜拜！可憐、寂寞的年輕的媽媽。（下）

（家雯看著慧茹離去後，坐回沙發看著手中的信發呆，突然電話鈴響了，她趕緊接電話。）

家雯：喂……我就是……是妳啊！好久不見……對啊！仕賢有告訴我…真的好巧……他今天也有去公司啊！你們沒遇到嗎？……那離這很近啊！……當然方便，現在只有我在家，好，我等你……待會見。（緩慢地掛下電話，喃喃自語）這麼快，我還沒決定好該這麼做呢？（痛苦地看著兩封信，陷入沉思……沒多久，門鈴響了。

家雯看著門發愣，然後看了看信，把信收到茶几下，起身去開門。）

佩芬：（O.S.）家雯，好久不見。

家雯：（O.S.）對啊！來、來、來，快進來坐。

佩芬：哇！（環視客廳、餐廳）妳把家裡布置得好漂亮，而且感覺很舒服。

家雯：坐嘛！我啊！是成天待在家裡沒事，只好做做這些家庭瑣事。

佩芬：誰說的，現在家庭主婦可是我最嚮往的工作了。

家雯：我聽仕賢說：妳還沒結婚啊？

佩芬：是啊！沒辦法，好男人不是死了，就是有伴啦！不是好男人的，我又不想嫁。如果，一加一之後；不能大於二或是等於二的話，那我寧可不嫁。

家雯：你的條件那麼好，要找到可以贏得過你的男人，可不容易哦！

佩芬：不會啊！你就找到了。（兩人對看一眼，家雯先把臉撇開）辦活動我可能比你行，可是挑男人我就比不上你了。當初，仕賢在我周圍轉的時候，我還嫌他煩耶！想都沒想到你會爲了他休學結婚。重要的是，連我這你最好的同學，都還是兩年後

才從志德學長口中知道這個消息。

家雯：對不起！因為決定的很倉促，我又不想和任何人商量，因為我知道你們的答案會動搖我的決心。所以，我躲起來，沒有和任何人連絡。

佩芬：包括我，你最好的同學？

家雯：對不起！這也是後來我一直不敢跟你聯絡的原因。

佩芬：我找過你，可是你爸、媽……

家雯：他們反對我休學，反對我這麼早就結婚。好在隔幾年之後，他們的氣就消了。

佩芬：時間過得真快，算一算我們也十六年沒見了。要不是這次和仕賢他們公司一起合作進行這個研究企劃，我們可能都不會再見面了。

家雯：（若有所思的）是啊！（兩人陷入短暫的沉默）妳看我，看到妳只顧著高興，都忘記了要招待妳。妳要喝咖啡還是茶？

佩芬：不用了，中午和朋友吃飯、聊天，已經喝了一肚子的水。

家雯：喔！

佩芬：仕賢這一陣子一定常常加班喔！

家雯：對啊！在忙你們的研究企劃嘛！

佩芬：像他這麼會賺錢，長得也還不錯，個性又體貼的好男人，你不怕他會趁機作怪啊？

家雯：（考慮很久）他是個明白責任的意義的人，否則當初我就不會嫁給他了。

佩芬：你對他那麼有信心？

家雯：我不敢保證他會永遠愛我，不離開我，但是根據我和他相處十八年的了解，至少我知道他在決定之前，一定會把所有事情考量清楚，他是個細心、謹慎的人。

佩芬：（充滿感情）他的確是個心思細密的人，（停頓一下）這從他工作的時候，就可以看得出來。

家雯：妳的工作還愉快嗎？

佩芬：還不錯。也許是在情場上失意，所以在事業上的發展就還算如意。這次公司派我負責這個合作計畫，等於是替我升級。只是工作太忙，我的那個窩就沒事間整理了，有時候連睡覺的地方都找不到。

家雯：妳自己買房子啦！

佩芬：沒辦法，找不到男人買房子給我住，只好自己省吃儉用買房子。

家雯：妳住哪？

佩芬：內湖，靠近大湖公園那裡。

家雯：那裡環境很好啊！對了！我看妳把住址給我好了，有空我去替妳打掃。

佩芬：打掃就不必了，有空來玩倒是真的。我住哪裡仕賢知道，他常送我回去。

家雯：你沒買車啊？

佩芬：從我住的地方走到公司只要五分鐘而已，假日出門又有人接送，怎麼還會想要買車呢？只是現在常到仕賢的公司開會，有時候時間晚了，他說坐計程車危險，就會開車送我回去。

家雯：他就是這樣，有時候我從娘家回來，只要超過八點，他就不准我坐計程車，堅持要自己去我家接我回來。

佩芬：所以，我說他是個懂得體貼的好男人。

家雯：的確，在某些地方他是很寵我、疼我的。

佩芬：他會有不寵你、疼你的時候嗎？

家雯：（愣了一下）有啊！他工作忙的時候。

佩芬：你不會跟他抱怨阿！

家雯：他忙也是爲了這個家，通常那個時候就換我寵他、疼他了。

佩芬：你很幸福。只是你不會擔心這個幸福會突然消失不見嗎？

家雯：（看見佩芬）如果，它要消失，那也是如何擔心，都沒辦法阻止的，緣分就是這樣，該走的時候，怎麼留也留不住。所以，如果他遇到更合適的人，只要他開口，我是絕對會立刻簽字的。只要他開口。

佩芬：你捨得？

家雯：當然捨不得，但是爲了他我就得捨得。

佩芬：原來你是以這種方法愛他，難怪你不擔心他會離開你。

家雯：（看著佩芬）我擔心，而且是很擔心。

佩芬：其實如果你能像我一樣，不以男人爲生活重心的話，也許就不會擔那麼多心。

家雯：你還是像以前一樣，男朋友一個接著一個的損嗎？

佩芬：對我來說，婚可以不結，但是戀愛啊！是一定要談的。（從皮包裡拿出菸盒）

家雯：既然你不缺男人，那你可以不要…

佩芬：什麼？

家雯：（驚覺自己的衝動）沒什麼，我去替你找菸灰缸。

（家雯入內，佩芬盯著菸發呆。家雯回來，拿著菸灰缸）

家雯：仕賢不抽菸，所以我們家的菸灰缸都是收著，等客人來的時候，再拿出來用。

佩芬：（質疑）他不抽菸？

家雯：他抽菸嗎？（認真的）

佩芬：哦…在工作的時候，我看過他抽菸，可能是因爲工作壓力大吧！抽菸有時候可以紓解壓力。

家雯：你也是這樣才開始學抽煙的？

佩芬：（點菸）女人抽菸的理由可能比男人複雜些，（吸一口煙）我就覺得我抽菸是在爭取性別認同，讓他們知道男人能做的事，我都能做；讓他們承認我的工作能力。也許就是這樣，女人天生的纖細情感、柔和線條，在我身上就越來越看不到了。（吸一口煙）

家雯：也許這樣辛苦的爭取自己的生存空間，才更讓男人心疼你。

佩芬：（熄菸）你變了很多，以前你不愛說話，只是靜靜地聽我說話。也許就是你會聽別人說話，反而讓人不自覺地依賴你。

家雯：是我依賴你吧！每次我有問題，你總是擋在我前面，把事情解決。

佩芬：你結婚的那件事，就是你自己決定的。

家雯：那是因爲……（欲言又止）

佩芬：不提了，事情早過去了。

家雯：是嗎？也許這問題還在持續地進行著。

佩芬：什麼問題？

（仕賢上，三個人僵持著，家雯先打破沉默）

家雯：你今天怎麼這麼早就回來了？（上前替仕賢脫西裝）。

仕賢：因為對方的負責人，說她有事，下午不能工作。所以，我把自己能處理決定的事情做完，就回來了。

家雯：佩芬，說她中午和朋友在附近吃飯，所以就順道過來看看我。

佩芬：學長，你也太小氣了吧！我同學自從嫁給你之後，你就把他私藏起來，讓我們失去了連絡。現在我好不容易找個空檔來找他敘敘舊，你就責備我工作不認真。

家雯：佩芬，不是他把我藏起來，是我自己……

仕賢：不需要跟她解釋，就讓她怪我好了。（停頓一下）妳怎麼沒有招待人家？

佩芬：剛才是我不渴，所以我要她別忙了，不過，現在我想喝點咖啡了。

家雯：我去煮咖啡，你陪佩芬聊聊。

仕賢：順便切點水果，我想吃。

家雯：好。

仕賢：謝謝妳！

家雯：（笑）不客氣。

（家雯下。仕賢和佩芬對恃著，終於佩芬先開口了）

佩芬：你放心，我還沒有告訴她。

仕賢：妳到底要怎麼樣？

佩芬：我只是想讓她知道：她心目中，忠實、可靠的丈夫，背著她做了些什麼。對了！她居然連你抽菸都不知道，你隱瞞的真好。

仕賢：她在的時候我不抽菸，不是因為怕她知道我抽菸，而是她氣管不好，我不想讓她吸二手菸。

佩芬：這麼體貼，不過，你就是這樣的好人。否則，我也不會想定下來。（想抱仕賢，仕賢閃開）你怕他看見？

仕賢：招惹妳是我不對。可是，妳早就知道我結婚了，妳早就知道我不可能給妳什麼承諾。

佩芬：你的意思是：我早就了解你的狀況，所以如果你不想玩了，我就必須要停止，而且不能有被傷害的感覺。為什麼你們這些男人都覺得女人是可以讓你們這樣招之即來，揮之即去的啊？

仕賢：不要把妳以前在感情上所遇到的委屈，全算在我一個人的身上。（努力冷靜）如果我傷害了妳，我跟妳道歉。我也沒有想到，我們真實地相處起來會是這個樣子。

（陷入回憶）從妳大一進入學校，我就注意到妳，妳是那麼耀眼，那麼有生命力，總是吸引我，讓我的目光不由自主的跟著妳。可是，對妳來說，我太不起眼了，妳根本看不見我。那個時候，是家雯陪著我，安慰我。她總是安靜地傾聽我受傷的情緒，幫著我消耗我苦戀的心情。就連結婚了，她也只是靜靜地守著我，婚後我還是認為：我應該而且也必須持續地愛著妳，因為這樣的愛情才會始終如一，

才會是真愛。甚至，這十幾年來，我還是不斷地要自己記得妳，想著妳。

佩芬：家雯一直都明白你這樣地愛我？

仕賢：我想是吧！可是，她什麼也不說，只是接受，而且包容。妳說，我怎麼能再自私地傷害她呢？

佩芬：你是不是因為思念了十幾年，終於得到了，你反而不曉得要怎麼對待我？才找理由讓自己離開我。

仕賢：（看著佩芬）我不知道。

佩芬：你為什麼不給你、給我多一點點的時間，讓我們一起來找尋這個答案呢？

仕賢：妳為什麼還不肯放手呢？

佩芬：也許是知道你愛我愛了十幾年，這樣的心情感動了我。而且我實在沒辦法接受，你只和我相處兩個多月，就發現你不愛我了。

仕賢：所以，你是因為我不愛你而難過、生氣，並不是為了你愛我而傷心？

佩芬：你不要找理由原諒你自己對我的傷害。

仕賢：我們只相處兩個多月的時間，妳真的就已經愛到沒辦法離開我嗎？尤其妳是個精神獨立的女人。

佩芬：你們為什麼都不相信我們這些你們稱之為「女強人」的人，也是需要別人疼愛的呢？為什麼我們就不能依賴別人呢？甚至只是想想，別人都會覺得怪，覺得不能相信。

仕賢：我沒有這個意思，我只是……唉！這些都不重要了，重要的是，對不起妳的人是我，不要去傷害家雯，因為……

佩芬：因為你終於知道你愛的人是她嗎？

仕賢：我愛她？（思考狀）我居然從來沒想過這就是愛。

佩芬：我沒有家雯這麼偉大，我不會傻傻地去聽男人說他愛別人的事情，特別是一個在心裡愛了我十幾年，然後跟我相處兩個月之後，就告訴我他愛上別人的男人。

仕賢：不對，我愛的人不是妳，至少不是真實存在的妳。我真扯，竟然和我心中的幻象談了十幾年的戀愛。

佩芬：你是在感謝我讓你明白了這件事嗎？

仕賢：是啊！我真的要謝謝妳。

佩芬：好，那現在我該怎麼辦？領一筆諮詢費，然後乖巧的離開嗎？

仕賢：我不是你可以依賴的那個人。

佩芬：因為你不是屬於我的那個人？

仕賢：這件事是你早在十八年前就知道的事，反而是我自己弄不清楚。

佩芬：我早就知道？

仕賢：妳忘了，在我們還在學校的時候，妳就拒絕了我的追求。

佩芬：（拉住仕賢的手）那時我還年輕，不懂你的好。

（家雯端著一壺咖啡和杯子上場，仕賢看見趕緊上前去接過來把托盤放在餐桌上。家雯拿出五百元遞給仕賢）

家雯：仕賢，你去買點零食、水果回來好不好？家裡的水果吃完了。

仕賢：沒關係，我不想吃水果了。

家雯：可是，我想吃。而且，佩芬最喜歡喝咖啡配起士蛋糕了。

仕賢：去哪買起士蛋糕？

家雯：佩芬難得來一趟，我們當然要買天母最好吃的西點請她吃。

仕賢：妳是要我去買「吃吃看」的起士蛋糕？

家雯：還有慧茹最愛吃的藍莓泡芙。

仕賢：妳要吃什麼水果？

家雯：都好。

仕賢：那我走了。換妳跟佩芬聊聊。

家雯：知道了，妳別忘了她是我的客人。

仕賢：說的也是。

(家雯目送他出門，轉向佩芬)

家雯：坐嘛！

(佩芬坐客廳，家雯為她倒了咖啡)

家雯：妳知道我為什麼必須要休學結婚嗎？

佩芬：因為妳懷孕了。

家雯：仕賢告訴妳了？

佩芬：是志德學長說的。

家雯：他大概是從慧茹出生的日期推算出來的，因為我們都沒有告訴任何人這件事。

佩芬：那你為什麼會認為仕賢會告訴我這件事呢？

家雯：因為……因為他愛妳。

佩芬：那是大學時候的事了。

家雯：不是的，他到現在還愛著妳。

佩芬：如果他那麼愛我，他為什麼會娶妳呢？

家雯：因為……因為我……

佩芬：家雯，慧茹到底是不是他的小孩？

家雯：當然是。

佩芬：那我就更弄不懂了。

(家雯走向茶几拿出了那封用標準信封裝著的信)

家雯：他會娶我是因為這封信。

(家雯把信遞給佩芬，佩芬拿信出來看)

家雯：他把這封信給我，要我轉交給妳。他還要我告訴妳：這是他寫給妳的最後一封信，如果妳再不回信，他就要放棄了。我拿著這封信掙扎了很久，我知道我該把它轉交給你，由妳來決定接不接受他。可是我還是沒把它交給妳，因為我……

佩芬：因為妳愛他。

家雯：是啊！我愛他，愛上了那個愛著妳的他。愛他的癡傻、愛他的細膩、愛他的專一、愛他說他愛你的神情，我從不敢奢望她能把對妳的愛轉移到我身上來，妳是那麼地出色、那麼地好，我只希望能聽到他的聲音，看到他的人。可是，那封信給了我另一個念頭，我

貪心地想：也許只要他死心了，他就會注意到我，因為我知道他不討厭我，至少他會和我分享他深層的想法和秘密。

佩芬：所以妳沒有把信交給我。

家雯：我想：妳有那麼多男人追求你，不會在乎少了他這個人。但是，對我而言，他卻是我唯一想要的。

佩芬：妳那時候為什麼不告訴我你的心情？

家雯：（沉默）妳仔細想想：我們真的有那麼親密嗎？

佩芬：（回想）是啊！我們倆個人在一起的時候，總是在說、妳在聽。

家雯：我不太會主動告訴別人我的心事、對別人來說：我又是理所當然地存在、很少有人會關心我在想什麼。

佩芬：沒有我的消息之後，他就接受妳了。

家雯：不是的。我騙他：妳沒有回信之後，他很沮喪。那天我陪他喝了好多酒，說了好多話，也許是氣氛太好，或者是我們喝醉了，我們……（不好意思說）

佩芬：這之後你就有了慧茹，然後他就娶妳了。

家雯：就是這樣。

佩芬：難怪你會說：他是個負責任的人。

家雯：我沒有要求他娶我，但是他一直說：要為自己的行為負責，所以，我們就結婚了。

佩芬：結婚以後他對妳好嗎？

家雯：也許是他覺得對不起我吧！所以在生活上他對我很照顧。我們無話不談，算是很知心的朋友。（沉默）只是他不知道是我對不起他。

佩芬：知心朋友？你們該不會只有夫妻之名，沒有……（家雯點頭）

佩芬：你們是生存在哪個時代的人啊？我這新時代女性實在是不懂你這從仕女圖中走出來的人，是怎麼談戀愛的。

家雯：我喜歡看著他，聽他說話，分享他的成就、分擔他的痛苦。

佩芬：妳把自己擺在哪裡？妳怎麼可以這麼委屈的去愛一個人？

家雯：我不委屈。我慶幸自己還有愛人的能力，能透過付出的過程印證自己還活著。愛人是一件快樂的事，只是妳忘記了。所以妳才會覺得我委屈。

佩芬：（沉默許久）不是忘記。仔細想想，對我而言，愛人，不過是要別人愛我的一種手段而已。

家雯：對不起，我不是要批評妳。

佩芬：是我該跟妳說謝謝，謝謝你點醒了我。快四十歲了，才發現自己原來不懂什麼是愛。

家雯：妳懂得，（停頓）妳也愛仕賢，不是嗎？

佩芬：（吃驚地）妳在說什麼？

家雯：（拿出放在茶几下的另一封信）這是我前天在他西裝口袋找到的。他是個謹慎的人，如果他想瞞我，我是不可能知道的，除非他想藉著它透露訊息給我。

佩芬：什麼訊息？

家雯：（家雯把信遞給佩芬、佩芬拿出信來看）他愛妳是我一直都知道，只要妳也愛他，

那就是再好不過的事了。

佩芬：所以，妳打算跟他離婚，成全我們？

家雯：如果不是我，早在十六年前你們就該在一起的。

佩芬：妳是瓊瑤小說看多啦！妳說這是信，你有在上面看到稱謂、署名嗎？（家雯抬頭看著佩芬）這是那天工作的時候，他翻了我隨身帶的一本新詩。他覺得這篇很美，要我抄給他。我隨手拿了張信紙寫給他、順便就裝進信封裡，免得容易搞丟。

家雯：（懷疑地）妳說的是真的？

佩芬：如果這是我寫的情書，妳說，會這麼容易就讓妳找到嗎？他是存心不想瞞妳，因為這根本不需要瞞嘛！妳呀！只知道傻傻地付出，也不去好好分析，思考一下妳們之間的關係。

家雯：我和他之間的關係？

佩芬：妳以為一個男人真的只因為要負責，而能和一個自己不愛的女人生活十七年？

家雯：妳是說？

佩芬：他是愛妳的。

家雯：這怎麼可能呢？

佩芬：也許是因為他對妳表達了太多對我的愛，使得妳相信他對我的愛是不可能消逝的。而妳這樣的想法也影響了他，使他相信他一直是愛我的。於是，相愛的兩個人就這樣同房分床的共度了十六個年頭。瓊瑤應該來跟你們買這個故事的。

家雯：不可能的，他不可能愛我的。

佩芬：妳們彼此信任，互相依賴，精神層次上可以說是緊密契合。如果這不是愛，那什麼才叫做愛？只不過這樣的愛，實在是太「柏拉圖」了一點。

家雯：我一直不敢奢望他會愛我。

佩芬：就是這個想法，蒙蔽了妳的眼睛、讓妳看不見他的愛。

家雯：（笑）怎麼會有這種事發生呢？

佩芬：可笑的是，居然是由我來點醒妳們兩個人。唉！解鈴還真需繫鈴人。

家雯：這會是真的嗎？

佩芬：不相信，等他回來問他本人不就得了。

家雯：可是，萬一……

佩芬：如果有這萬一的話，妳再離婚成全我們兩個也不遲啊！

家雯：如果他真的能愛我的話……

佩芬：他會的，因為他知道沒有別人，能像妳這樣的愛他、了解他了。

家雯：如果他真的這樣，我一定要好好謝謝妳。

佩芬：把諮詢費、媒人禮準備好，就行了。

家雯：那沒問題。

佩芬：開玩笑的，如果真的成功了，就算是我卡在妳們中間十七年的補償了。

家雯：這與妳無關，是我……

佩芬：家雯，謝謝妳讓我知道：愛不是理所當然的存在的。要是再讓我碰到個愛我的好男人，我一定會好好經營我們的愛。我實在是錯過太多好男人了。

家雯：不要因為錯過了，就相信他是最好的。

佩芬：這句話妳早該跟仕賢說了，至於我呢？妳放心，我是新時代女性，沒那麼笨（看錶）時間不早了，我要回去了。

家雯：留下來吃飯嘛？

佩芬：等仕賢回來，你們有得談的，我才不要當電燈泡呢！

家雯：妳啊！嘴巴還不饒人。

（佩芬背起皮包站起來，家雯準備送客）

佩芬：記得常連絡，你要是再消失十七年，可能就再也見不到我了。

家雯：不會啦！就怕妳沒時間。

佩芬：妳找我，再忙我也得出現啊！好了，別送了，拜拜！

家雯：拜拜！有空來玩。

（佩芬下。家雯走回客廳拿著二封信坐回沙發回想剛才發生的事情。不久，仕賢回來）

仕賢：佩芬走啦？

家雯：嗯！（把信放在沙發上）

仕賢：沒辦法，星期天去「吃吃看」買蛋糕還得排隊。所以回來晚了，（放下蛋糕，提著一袋水果）這是你最愛的蘋果。

家雯：（接過蘋果）你一直都知道我喜歡什麼，不喜歡什麼喔！

仕賢：在一起生活十幾年，如果這都弄不清楚那還得了。

家雯：你跟我在一起，真的只是爲了和我一起照顧慧茹嗎？

仕賢：妳怎麼會突然問我這個問題？

家雯：因爲如果只是這樣的話，我打算給你自由。

仕賢：是不是佩芬剛才說了什麼？妳不要相信他，給我機會解釋…

家雯：她說：你愛我。

仕賢：什麼？

家雯：我不能相信他嗎？

仕賢：這是真的，你要相信他。

家雯：你是在什麼時候知道你愛我的？

仕賢：在……

家雯：跟她在一起之後？

仕賢：你聽我解釋。

家雯：（拿起漂亮信封，仕賢看到信嚇了一跳）她說：這是你要她替你抄的一篇新詩，可是我不相信。

仕賢：對不起，我……真的對不起，妳決定要離開我了嗎？

家雯：（拿起了另一個標準信封）這是你十七年前要我代傳的信，我沒有交給她。

仕賢：什麼？你居然…

家雯：真的對不起……你決定要離開我了嗎？

（仕賢走向家雯抱住她）

仕賢：還好妳沒把信交給她，不然我就娶不到那麼好的老婆了。

家雯：你愛我嗎？

仕賢：（親家雯臉頰）當然愛妳。

家雯：我們得準備諮詢費和媒人禮給佩芬了。

仕賢：順便要她當我們下一個孩子的乾媽？

家雯：這樣慧茹會尷尬的。

仕賢：她從小就一直吵著要當姊姊，我只是在替她實現她的願望。

家雯：你啊！

仕賢：我愛妳。

（兩人相擁）

燈暗

冬：黑色聖誕夜

時間：某一個聖誕節的午後，人們正忙著準備聖誕大餐。

地點：這是一個養老院的活動廳。舞台的中央放置著一張大餐桌，黑色桌巾覆蓋著桌面，直垂到地。七張高背的黑色椅子依著桌子周圍整齊地排列著。一顆高約兩公尺，綴飾著有白色緞帶的黑色聖誕樹佇立在右上舞台。左下舞台放置著一張黑色的搖椅。

（一位老婦人坐在搖椅上，手中抱著布娃娃）

游太太：（一邊搖著搖椅，一邊說）這個娃娃，是我十二年前給我孫女兒的聖誕節禮物。

那天的天氣和今兒個一樣，下著雪。我頂著寒凍，走了三五條街，才找到這麼一個和我小時候玩過的娃娃，長得一模一樣的娃娃。才吃完聖誕大餐，她就急忙跑到聖誕樹下去拆禮物。當她瞧見它的時候，高興地手舞足蹈，還跳到我身上抱著我說：這是她見過最可愛的一個娃娃，然後在我臉頰上狠狠的親了一下。八年前，我兒子出了意外。他太太說：她沒辦法同時照顧我和我孫女，希望我能住到養老院去。我還沒來得及告訴她，我不需要任何人照顧我，就被送進來了。離開的那天，我小孫女兒哭的像個淚人似的。突然，她把手中抱著的娃娃塞進我懷裡，說：「奶奶，它很乖不吵不鬧，讓它陪著妳，妳就不會寂寞了。」是啊！不寂寞。雖然，這八年來只有它陪著我，可是，瞧見它就像瞧見我孫女一樣，所以，我不寂寞，絕不會寂寞……

（另外兩位老婦人一張太太、黃太太上，手中拿著白色短桌巾和六份黑色餐盤，黃太太叫住張太太）

黃太太：妳看，她又坐在那自言自語的。

張太太：唉！她快樂就好，妳管人家那麼多幹嘛！

黃太太：來這八年了，她誰也不理。成天就抱著破娃娃滴滴咕咕、滴滴咕咕，都不知道是不是瘋了？

張太太：（笑）都已經要走了，妳還有那麼多精力，管這管那的。

黃太太：她真的不跟我們去啊？

張太太：莊先生問她的時候，她說：她的孫女長大了會來接她，所以，她不能跟我們一塊去。

黃太太：她到現在還不死心啊！我是早就看破了，連假日探訪我都不敢指望，只要她們按時把生活費寄給院方，我就謝天謝地啦！

張太太：是啊！希望對於我們這些沒有未來的人來說，是不具有任何意義的。

（張太太說完話，就走向桌子，把白色短桌巾攤開鋪在黑色桌巾上。然後，又幫著黃太太擺設餐盤。這時，莊先生拿著銀色的刀叉上）

張太太：你不是在廚房幫忙嗎？來來來，把刀叉給我，這小事我來做就行了。

莊先生：我可是好不容易才找到這麼個理由，離開廚房的，別又急著趕我回去。（放刀叉）

黃太太：怎麼啦？吳先生跟吳太太又吵架啦！

莊先生：吵架那倒好呢！來，張太太您借我用一下，（張太太走向莊先生）這邊站著。

假裝你是吳先生，我是吳太太。（裝成女聲）老頭兒，你喝喝看，這湯的味道合不合你的味啊？（假裝手裡拿著湯匙伸向張太太嘴邊，張太太伸手假裝要接過湯匙）不要你自己喝，人家要餵你。來，嘴張開，啊……

張太太：（張太太推開莊先生的手）好啦！別鬧啦！

莊先生：這就叫鬧啊！你還沒看見他們的眼神呢！吳太太嘴裡喊的是老頭，心裡可把吳先生想成是年輕的大帥哥。

黃太太：你說的是那個吳先生，吳太太？

莊先生：我們養老院裡，還有其他的吳先生，吳太太嗎？

黃太太：到這時候你還騙人？

莊先生：如果我騙妳，就叫我今天死不成。

黃太太：呸呸呸！這也就可以拿來亂起誓。

莊先生：（拉開一把椅子坐下）不相信的話，妳不會自己去廚房看看。

黃太太：謝謝你提醒我。（下）

莊先生：真受不了這個黃太太，院裡面甚麼雞毛蒜皮的小事，她都要插上一腳，惟恐漏掉什麼新聞。

張太太：多虧了院裡有她，大家彼此之間才有個照應。你不覺得有她在，我們的生活變得熱鬧、有趣多了？

（莊先生一直盯著張太太看，看得張太太有些不知所措）

張太太：怎麼，（低頭看看自己）我有哪裡不對勁嗎？

莊先生：沒有，妳很好！是我不對勁。

張太太：你怎麼啦？

莊先生：我在怪我自己，怎麼早沒看出來，妳是個這麼好的女人。

張太太：（不好意思）你在胡說八道甚麼！

莊先生：不對！不對！我早知道妳是個好女人，只是擋在心裡不敢說。

張太太：你是怎麼了？淨說些有的沒有的。

莊先生：早在妳到院裡來沒多久，我就在想：要我老婆像你這樣識大體，那有多好。怎麼那時候就沒把它想成：如果妳是我老婆那有多好！

張太太：那時候你要敢這樣想，我就啪！啪！給你兩耳光。

莊先生：看不出來妳這麼潑辣！

張太太：我年輕的時候，只要我先生十點鐘還沒進門，我就拿著擀麵棍等他的。唉！早知道他那麼短命，那時候就該讓他多玩點，晚些回來也沒關係。

莊先生：頭一回聽妳說這些話。

張太太：我也好久沒想到這些了，沒時間想。他兩腳一伸，我就趕緊挑起家裡的擔子，努力掙錢把孩子拉拔長大。現在，孩子們都有自己的家了，我也可以好好休息了。

莊先生：我是孤家寡人一個，也沒有人會牽掛我，妳就不同了，妳不怕他們傷心啊？

張太太：連我這做決定的人都會捨不得了，更何況是他們呢？可是…看夠了！總覺得該下車，換條路走走。在撐下去，也沒什麼意思，反而悶。（沉默一下）怎麼這

話聽起來有點自私啊！

莊先生：他們送妳來這，難道就不自私啊！

張太太：是我自己要來。爲了來這裡，我還跟他們鬧了很大的脾氣。

莊先生：爲什麼妳會想來這呢？

張太太：在家裡，他們什麼事都不讓我做，我知道：他們是孝順我，可是除了等死，什麼都不必做的日子，我這天生勞碌命的人是過不下去的。

莊先生：跟遊太太比起來，妳可好命多了。

張太太：其實只要自己想得開，哪有不好命。

莊先生：當初如果不要顧忌東、顧忌西的，娶了妳，我的生活應該會更快樂的。

張太太：你怎麼又……

莊先生：我沒有胡言亂語。我是不曉得人面臨死亡的時候，說的話是不是都含有善意？

但是，我知道「人之將死，其言也真。」這句話是對的。因爲，一個沒有未來的人，是不必再在乎別人對他的看法。所以，想說什麼就說什麼，誰怕誰啊！

(遊太太站起來，走向門外)

張太太：你要去哪？遊太太。

游太太：我去門口看看我孫女來了沒有？

張太太：妳穿這樣太少了，我去替妳拿件大衣來。

游太太：不用，我不怕冷，我曾經在這樣的天氣裡，走過五條街。(自顧自地走了出去)

莊先生：她怎麼老是活在過去裡啊？

張太太：活在過去，就不必擔心現在，考慮將來了。

莊先生：那還不如像我這樣，勇敢地說：「老子，不玩了！」

張太太：那也是玩夠了，才能說不玩了。

莊先生：不對！不對！我可沒說玩夠啊！結婚、生子、建立家庭，我可是一樣也沒玩到啊！

張太太：那幹嘛不繼續玩啊？

莊先生：玩不動了嘛！這還要問。

(張太太笑著搖頭)

莊先生：說真的，如果那時候我跟妳求婚，妳會不會嫁給我？

張太太：不會。

莊先生：妳不必顧忌……

張太太：我就是沒有顧忌，才能勇敢的拒絕你。

莊先生：我真的這麼糟糕，這輩子就沒有女人肯嫁給我。

張太太：你人很好，可惜你都弄錯對象了。

(黃太太急忙跑上場)

黃太太：張太太，莊先生說的是真的。那吳先生、吳太太真的是轉性了，兩個人居然在廚房演起文藝愛情浪漫電影了。他們還嫌我礙手礙腳，把我趕出來耶！

張太太：你們這些人也真是奇怪！人家夫妻感情不好，你們有話說。現在人家夫妻感情好，你們還是有話講。真不知道你們在眼紅什麼？

莊先生：我可不是眼紅哦！我只是覺得早幹嘛不這樣，非要等到……

黃太太：就是說嘛！以前只要吳先生多跟女人說兩句話，她就氣的兩眼噴火，回房間還沒完沒了的吵。今天可就不同了，剛才吳先生跟我說話，她就乖乖地挨著他身邊，嬌滴滴地笑著，就像個小新娘。

莊先生：對！就是這樣！我說哪裡怪，原來就是他們老夫老妻了，還在玩那甜蜜新婚小夫婦的遊戲，看得我從腳底麻到了頭頂。

張太太：原來你們是在忌妒人家夫妻恩愛。

黃太太：有什麼好忌妒的，我馬上就可以看見我們家老頭啦！我只是覺得人真怪，總是要到臨了了，才曉得要珍惜。

張太太：沒辦法！如果兩個人在一起，往後日子還長的話就忍不住擔心對方會不會變心，喜歡上別人。所以，總是想緊緊地抓住對方，掌握他的行蹤，控制他的行為，就怕有那麼點閃失，就前功盡棄了。現在，沒有未來，就不必再恐懼、不安了，那當然就能對對方掏心挖肺了。你說，他們怎麼能不幸福呢？

莊先生：張太太你怎麼隨便一開口，就能說出那麼多道理來？

黃太太：喂！張太太可是讀過大學的，你可別瞧不起人家。

莊先生：瞧不起是你說的，我可沒說喲！

黃太太：你……

張太太：好了！你們倆就別鬥了。對啊！怎麼沒看見徐先生？

莊先生：他說：要去看辦公室的人走了沒？順便給他兒子、女兒打個電話。

黃太太：我看給兒子、女兒打電話才是正事。

張太太：也真難爲他了。

黃太太：我現在反而慶幸我們家老頭兒不能生，讓我看來少了些牽掛。

莊先生：我看不能生的是你吧！

黃太太：當初他媽也說是我，非要幫他娶個小的。結果，小的也沒生。所以，一定是他不能生。

莊先生：原來你也是苦過來的。

黃太太：(愣了一下)再苦也都過去了。債還完了，就等著下輩子享福了。

莊先生：就怕你上輩子欠人太多了，這輩子還不夠還。

黃太太：你到現在還在胡言亂語，小心下輩子變啞巴。

(徐先生步履蹣跚地走上舞台)

張太太：電話講完了？

徐先生：嗯！

莊先生：還放不下？那就別提早去報到了。

徐先生：總是要放下的，我早點去，他們就早點鬆口氣。

黃太太：這什麼話！你把他們養那麼大，他們理該孝順你的。

徐先生：他們是很孝順，就是太孝順了，我才捨不得再拖累他們。

黃太太：怎麼？太孝順也能逼死老人家！

徐先生：我這病拖了這麼多年，我看是治不好了。就他們不肯死心，還四處借錢要替我

醫病。弄得夫妻倆都得去外頭工作，小孩也沒能好好照顧。你說，你要是我，還能活下去，還敢活下去嗎？

莊先生：徐先生，我說了你可別介意啊！你啊，還真是該死！

徐先生：（苦笑）是啊，我是該死！

黃太太：唉呀！沒關係，早死早超生嘛！我可是很期望我的下輩子快點來喲！

徐先生：我倒沒指望下輩子，我啊！只希望讓這痛苦的一切靜止下來就好了。

張太太：不要那麼悲觀，你看，你還有我們陪著你呢！

徐先生：說到這，我就不好意思了，我本來只是想先知會你們一聲，沒想到……

黃太太：你不會以為我們是在湊熱鬧、瞎攬和吧！我傻是傻，可也沒笨到連死都要趕潮流。

張太太：黃太太說的沒錯，我們都不是小孩啦！要不是自己想走，誰能影響你做這決定。

徐先生：你們都好端端的，幹嘛也想死？

張太太：盡完了責任、義務，在這乾耗著，你不覺得挺浪費時間嗎？

莊先生：對啊！好歹我們可也都認真地活著，才能這樣坦蕩蕩地去面對死亡啊！

（吳先生、吳太太上）

吳先生：徐先生，你準備的藥呢？

徐先生：就擱在我床頭櫃上。

張太太：你行動不方便，我去拿好了。你房門……

徐先生：我沒鎖，又沒什麼值錢的東西。

張太太：好，我這就去拿。

（張太太下）

莊先生：你們兩個真怪，以前吵架是按照三餐來吵的，現在倒是如膠似漆，黏在一起就像是才結婚的小夫妻啊！

吳先生：以前總是覺得被她管得很煩，成天在身邊囁嚅，想要圖個清靜都難。那天她問我：如果她比我先死的話，我要怎麼辦？這才發現，要是沒她在我耳邊囁嚅的話，還真活不下去哎！

莊先生：你說：這人賤不賤啊？

吳先生：賤，還真是賤啊！

黃太太：那天我們盤算了很久，不管事她先死，還是我先死，被留下的那個人都會覺得孤單、寂寞。所以，乾脆兩個人一起走。

黃太太：是啊！大家一起走，路上也比較熱鬧。

莊先生：你看，還說不是湊熱鬧。

黃太太：奇怪了，你今天是跟我槓上了。小心，我叫我們家老頭兒揍你。

徐先生：吳先生、吳太太不吵了，你們倆倒吵起來了。

黃太太：誰要跟他吵啊？

徐先生：說真的，老夫老妻能像你們這樣恩愛的，還真少。

莊先生：是啊！就像年輕人一樣。

吳先生：誰說愛情是年輕人的專屬品啊！我就從不覺得青春是年輕時期的特定名詞。只

要心境年輕，生活中隨時可以保持浪漫的情調。

黃太太：難怪以前你們有那麼多精力可以吵架。

吳太太：你活那麼大年紀，沒聽過「打是情、罵是愛」這句話啊！

黃太太：你們兩個還真是肉麻當有趣！

吳先生：我現在才不管你們怎麼想，我要真實地表達我的情感。

（吳先生在吳太太臉頰上親一下）

莊先生：你們兩個還是趕快回廚房吧！小心把晚餐煮糊！

黃太太：對啊！這可是我們的最後一餐啦！

吳先生：你說得對！

（吳先生、吳太太正要回廚房，游太太就拉著孫女曉柔快樂地跑進來，她的兒媳婦詩樺跟在其後）

游太太：你們快看！這是我的孫女曉柔。曉柔，這是吳爺爺、吳奶奶、董奶奶、莊爺爺、徐爺爺。對了！張太太呢？快叫她出來看看我孫女啊！

黃太太：（對身邊的人說）原來她都認得我們，我還以為她瘋了呢！

（曉柔掙脫開奶奶的手，躲到母親身後）

詩樺：媽，你一口氣說了那麼多姓，她哪能記得住嘛！來，曉柔，跟各位爺爺、奶奶問好。

曉柔：爺爺、奶奶們好。

詩樺：曉柔，這是你親奶奶，還不快跟奶奶問好。

曉柔：奶奶好！

游太太：好乖哦！曉柔來奶奶這邊。

（曉柔沒動）

游太太：曉柔，不記得奶奶啦！

詩樺：媽，都八年沒見了，那時候年紀又小，那有那麼好的記性啊！

游太太：妳說的對！

黃太太：什麼對啊！是她八年都沒帶小孩來看妳耶！

莊先生：你不說話沒人當作你是啞巴！走、走、走！我們回房間去，吳先生、吳太太，你們不是要去廚房準備晚餐嗎？

吳先生、吳太太：對、對、對！（兩人下）

徐先生：我去看張太太拿藥怎麼拿那麼久。

莊先生：我們一起去。（看游太太）你們慢慢聊啊！（三人下）

詩樺：媽，我知道那麼久沒來看妳，是我不對！可是我一個女人家要養育曉柔，還要張羅妳的生活費，真的不容易啊！

游太太：我知道，所以我沒有怪妳。曉柔過來讓奶奶好好地瞧瞧妳。

（曉柔不動，但被母親推向前去）

游太太：曉柔，不記得奶奶啦！那你還不記得這娃娃，這原本是奶奶送給妳的聖誕禮物。後來，奶奶要住到這裡來，妳又把它轉送給奶奶，妳還記得嗎？

（曉柔遲疑一下後，點頭示意）

游太太：（高興地）那妳要不要抱抱它？

曉柔：（看奶奶一眼）它好髒！

詩樺：曉柔！

曉柔：它真的好髒！而且我早就不玩娃娃了。

（曉柔說完話，躲回母親身後，拉拉母親的手表示想走，張太太手裡拿著小玻璃上，經過時看了他們一眼，瞧見游太太沮喪的神情，就走進廚房了。詩樺確定張太太離去，才開手說話）

詩樺：媽，其實今天來是要告訴妳：我結婚了。

（游太太驚訝地看著兒媳婦）

詩樺：這幾年來都是他在照顧我跟曉柔，他對曉柔很好，曉柔也贊成我嫁他。

（游太太看著曉柔，曉柔點點頭）

游太太：妳今天只是來跟我說一聲？

詩樺：更重要的是要告訴妳：結婚之後，我跟曉柔都要改姓。

游太太：不行，曉柔是我的孫女，她不能跟別人姓。

詩樺：媽，曉柔根本不認識妳和志行。

游太太：是妳不讓我跟曉柔相處的，是妳把我扔進這養老院的。

詩樺：媽，爲了生活我和曉柔住進人家家裡幫傭，我沒辦法再帶著妳，只好把妳安頓在這公立的養老院裡。（停頓一下）你答應也好，不答應也好，曉柔是我的女兒，我是一定要帶著她的，她也一定得跟著我姓。

游太太：我不准、我不准！

詩樺：媽，志行一死我們倆就沒有任何關係了。我是看在和志行夫妻一場的份上，才繼續奉養你。（停頓）我不想說難聽的話，可是我必須讓你明白我的立場。曉柔，我們走。

（兩人向前走，詩樺又突然停住、回身說）

詩樺：我已經跟我現在的先生商量好了，妳的生活費我們還是會按時寄來，這是我對志行的一點心意。

（詩樺和曉柔下。游太太抱著娃娃走至搖椅坐下。吳太太、吳先生各捧著一大盤的食物上，走向餐桌，把食物放下後，吳先生入內叫人出來用餐，吳太太把食物分配放入已擺好的小盤內。同時，張太太拿了另一個小盤子內裝有食物，走向游太太）

張太太：游太太，這是你的晚餐。因爲你不跟我們一起走，所以，我們另外替你準備了一份，以後妳可要好好照顧自己。

（張太太反身走向餐桌。游太太看著手中的食物，忽然站起來，走到餐桌旁把手中的食物倒入大餐盤的食物中，眾人驚訝的看著她）

游太太：我決定跟你們一起走。

張太太：那就坐下，一塊兒吃吧！

（眾人微笑不語。大夥坐定後，開始以緩慢的速度用餐，然後一個個趴在桌上。此時舞台上只剩餐桌的光區亮著，雪花紛落。舞台前區光微亮。一群穿著色彩鮮豔的衣服的小孩從右下舞台上，堆著雪人的遊戲。然後餐桌的光區收，舞台前區的光收）

燈暗